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03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政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靳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与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76,71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6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	6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68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四)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案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股份公司、中电环保	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智慧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水务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技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联丰公司	指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旺公司	指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水务公司控股子公司
贵阳公司	指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武汉公司	指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登封水务公司	指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银川水务公司	指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南京水体净化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市政污水处理项目公司
常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徐州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南京固废公司	指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驻马店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镇江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深汕固废公司	指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固废处理项目公司
扬子江环境集团	指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扬子江研究院	指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元、万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环保	股票代码	3001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电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EC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EE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政福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1102		
公司网址	www.ce-ep.com		
电子信箱	ceep@ce-ep.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瑞青	赵凌
联系地址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
电话	025-86533261；025-86529992-3605	025-86529992-3607
传真	025-86524972	025-86524972
电子信箱	xrq60417@163.com	zl@ce-ep.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媒体名称：《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江宁开发区诚信大道 1800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朱华、唐胤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716,357,510.20	837,301,141.26	-14.44%	1,005,987,28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690,835.94	74,158,439.95	10.16%	85,815,67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882,197.70	44,067,186.83	33.62%	52,605,96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0,049,043.68	242,674,666.95	60.73%	86,215,108.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9.09%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9%	4.00%	增长 0.29 个百分点	4.7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908,599,584.99	2,715,870,993.97	7.10%	2,892,024,07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31,276,528.73	1,883,181,192.79	2.55%	1,830,123,422.3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261,526.67	141,012,963.92	208,181,820.80	192,901,19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83,981.14	24,652,816.53	34,937,665.64	-7,183,62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17,872.20	19,868,541.58	31,536,569.11	-16,440,78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63,155.45	74,757,588.00	69,917,814.86	161,210,485.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05,735.83	-8,057.74	565.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0,143.02	12,665,617.90	14,546,994.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645,846.81	14,970,216.57	25,057,529.3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45,758.48	8,007,990.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4,926.45	105,216.54	-465,803.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43,540.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7,247.93	5,301,045.21	5,735,076.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8,740.70	348,685.52	194,505.37	
合计	22,808,638.24	30,091,253.12	33,209,704.2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623,599.5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4,736.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026,556.9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中电环保是环境治理服务商，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是集技术创新，产业孵化与综合服务于一体的环保行业骨干企业。公司深耕环保行业三十年，形成了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三大核心主业，包括：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污泥耦合、土壤修复及资源化利用；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国产化及智慧环保等。为电力、石化、煤化工、冶金、新能源、煤矿、建材等工业客户，以及城镇环保提供全流程、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服务涵盖研发设计、核心设备制造、装备系统集成、工程总承包、智慧化运维和项目投资等。

公司经过创新迭代，构建主业筑基、创新驱动、资本赋能“一体两翼”发展格局，一体：以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三大环保主业为核心，打造全产业链环境治理能力，筑牢公司可持续发展基本盘；左翼：依托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与产业创新平台，深化“政产学研金才”协同联动，加速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与企业孵化，打造公司创新增长引擎；右翼：以资本运营为纽带，依托扬子江环境集团、扬子江环境研究院、环保创新中心等平台载体，通过混合所有制模式联动地方国资、产业基金，开展产业链资源整合与生态布局，实现产业与资本的双向赋能，延伸业务布局，放大产业协同效应。

公司以 EP、EPC、BOT、EPCO、智慧化运维及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多元商业模式，打造了智慧环保系统集成、环保设施智慧化运维、创新平台运营三大业态；特色业务包括：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全膜法水处理、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等，客户覆盖大工业与市政两大核心领域。

公司资质齐全，包括：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压力容器及 ASME 设计制造等。凭借行业领先的技术、成熟的项目管理经验和敬业协作的精英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国家循环利用重点工程、国家环保实用技术示范工程、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示范工程等称号，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树立了优良的品牌形象。

#### （一）水务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水务产业，主要从事大工业水处理和城镇污水处理及水环境治理业务，可为客户提供全流程、定制化的水环境综合治理解决方案，是公司成立以来的核心基石业务。

##### 1、大工业水处理

公司为电力、石化、煤化工、新能源、冶金、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客户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核心业务涵盖：废水处理、中水回用、再生水利用、零排放，原水、脱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精处理、循环水等系统工程，主要业务模式为 EPC、EP、EPCO。

**废水处理零排放及纳滤膜分离特色业务：**公司牵头承担国家科技重大水专项，研发的“零排放”自主创新技术和集成系统，成功入选《国家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征集》。该技术结合纳滤膜分离工艺，通过废水源头分质、末端减排，有效实现中水回用、废水达标排放、资源回收，达到最终资源化利用与废水“零排放”，具有“节能降耗、低污染、智能化”等优势，已在电力、石化、冶金、煤化工、新能源、精密制造等工业领域成功推广。

**全膜法水处理特色业务：**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膜法工艺及系统设备，有效分离及浓缩水中悬浮物、有机物、盐类等污染物，具有“高效去污、绿色脱盐、废水减排、节能降耗”等优点，出水品质可以达到工业高纯水标准，已在石化、冶金、煤化工、火电、新能源、电子等工业水处理领域广泛推广应用，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

**核电凝结水精处理业务：**核电凝结水精处理是公司核电高端环保装备领域的核心支柱业务，技术实力与工程能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自主研发的大直径核电凝结水精处理设备，已于 2025 年成功入选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名录。该设备具备高效净化凝结水、深度提升水质的核心能力，为核电机组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提供了关键保障。这一重要突破，不仅标志着公司在核电水处理关键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更为我国核电产业的安全、高效、绿色发展贡献了坚实的装备支撑。

**海水淡化业务：**海水淡化是公司水资源高效利用的重要战略业务，未来发展空间广阔。公司自主掌握双膜法、高效能量回收、核电能源耦合等核心技术，具备系统运行稳定、能耗低、出水水质优等优势，拥有设计研发、装备集成、工程施工、运营维护一体化服务能力，可为核电、火电、石化、市政、海岛等多场景提供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助力区域水资源安全保障与绿色低碳发展。

## 2、城镇水环境治理

公司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EPC、EPCO、BOT。

**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特色业务：**采用自主研发的CBS模块式一体化装置，主要包括“高效沉淀/气浮+悬浮污泥床/三相增强生物反应器”等核心技术，入选《生态环境部绿色“一带一路”技术储备库》。该技术按照“源头截污、就地净化、集散结合、净水回补”的思路，在黑臭河道、泵站前池、污水汇集区域就近设置，具有“装备模块化，布置灵活，工期短；出水品质高、可回用；可计量；智能化运行”等特点，具备智慧水务、系统节能、资源回用等优点，为国考、省考断面水质达标提供保障，有效实现了智慧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低碳等双碳目标。

### （二）固危废及土壤修复业务

公司旗下中电环保固废产业，依托专利核心技术与自研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工艺及系统设备，构建了以污泥干化耦合资源化处理为核心，污染场地土壤修复、餐厨垃圾处理、油泥处理、危险废物处置、垃圾焚烧发电、农林废弃物发电、生物质耦合发电等多业务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主要业务模式为EPC、EPCO、BOT。

#### 1、污泥干化耦合处理特色业务

公司为城镇和工业客户提供污泥处理系统解决方案。依托自主研发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核心技术产品（获评国家“一带一路”百强环保技术、入选《国家工业和通信业节能技术装备推荐项目》、获河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等）、定制化系统解决方案及成熟的商业模式，联合国央企与产泥单位，顺应国家推行的“燃煤+生物质耦合发电，规模化协同处理固废”模式，落实国家“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政策方案。

该技术核心是利用电厂余热对污泥干化处理，再与电厂燃煤耦合发电，属于高效的可再生能源利用方式；有效利用燃煤电厂富余产能、低品质蒸汽、烟气治理等现有系统，实现节能控煤、干泥热值利用、烟气超净排放、粉煤灰综合利用，同步完成污泥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规模化处置；有效破解城镇污泥围城的环境污染问题，助力“无废城市”建设，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的统一。

目前公司污泥设计处理总规模近 300 万吨/年，污泥干化耦合焚烧通过生物质能替代实现控煤减碳，从源头上减少二氧化碳的产生和排放，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落地提供了产业实践支撑。

#### 2、土壤修复

公司为客户提供城镇及工业园区一站式、全方位的土壤修复解决方案。始终贯彻“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理念，采用先进的工程、技术等管理手段，针对不同类型土壤中的污染物，灵活采用原/异位固化稳定化技术、原/异位化学氧化还原技术、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植物修复技术、地下水抽出处理技术、地下水修复可渗透反应墙技术、多相抽提技术、异位土壤洗脱技术等，为工业污染场地、耕地污染场地、矿山污染场地等提供定制化土壤修复服务，实现地块污染物移除、削减与修复，使地块土壤质量达到再利用标准，切实解决工业废物、生活垃圾、农业药剂等引发的土壤污染问题，实现土壤资源循环再利用，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与人居环境安全。

3、餐厨垃圾处理：餐厨垃圾经过预处理后完成三相分离，分拣出的粗固渣外运焚烧，分离出的油脂对外销售实现资源化，液相和分离出的有机质固相混合后进入厌氧发酵系统生产沼气，沼气经处理后实现资源化利用，沼渣沼液经固液分离后，固渣外运焚烧，沼液进入渗滤液处理站，处理达标排放，全流程实现污染物无害化处置与资源化最大化回收利用。

4、危险废物处置：通过稳定固化法、化学法等预处理工艺，对危险废物中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改性无害化处理，再通过锅炉、水泥窑或专用焚烧炉安全焚烧、卫生填埋等实现安全处置。

5、含油污泥处理处置：含油污泥首先进行筛选调质，调质产生的油泥进入加热罐进行加热，经过三相分离机分离，水、油分别回收处置。分离的固体与筛选产生的固体一起进入固体分配装置，再经预处理后进入浮选系统，浮选产生的固体进入热分离单元，产生的固渣综合处理，产生的液体（油和水）回流至回收装置，实现资源回收利用与污染物无害化处置。

### （三）烟气治理业务

公司旗下的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大气污染防治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火电、石化、冶金、焦化、建材等客户提供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综合服务，主要业务模式为 EP、EPC、BOT。

公司自主研发的烟气治理一体化核心技术，包括：CCFB 半干法脱硫（具有核心技术与业绩优势）、石灰石石膏法和氨法脱硫、SCR、SNCR 及尘硝一体化、布袋和湿式静电除尘等超低排放综合治理技术等。最新研发的定连排余热回收技术能够实现定连排热量全回收，经济效益显著；冷却塔节水装置显著提高冷却塔收水效率，对中国西北等缺水地区显得尤为有意义；CEEP-HLDI 钙基干式脱硫适用于焦炉、工业窑炉、生物质锅炉等烟气脱硫，具有脱硫效率高、系统简单、脱硫灰可综合利用的特点；HTR-3SO 脱硝技术适用于工业窑炉（玻纤窑炉、沸腾炉等）、燃气锅炉等烟气脱硝，具有脱硝效率高、系统简单、投资运行成本低的特点。

公司核心技术始终聚焦降耗减排及资源回收利用，以山西焦化脱硫脱硝项目为例，单个项目每年可以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1.4 万吨，在大气污染治理主赛道，参与国家碳达峰、碳中和行动落地。

### （四）智慧环保

公司旗下的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是专业提供智慧环保、智慧工厂等全场景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为“双软企业”、“软件骨干企业”、“AAA 信用企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公司紧扣“工业互联网+”、“工业 4.0”、“中国制造 2025”发展趋势，打造了环保产业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载体，为火电、核电、石化、市政等客户，提供智慧环保、智慧水务、厂网河一体化监控平台、智慧工厂、数字化工厂、智慧园区、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安防系统等系统解决方案，包括：智能仪表系统、自动化系统、过程分析仪表及高低压配电系统设计与实施、PLC/SCADA 系统编程调试、报警系统集成、智能视频监控、工业物联网平台部署等。

面对智慧环保产业发展的机遇，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环保主业优势，整合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数字科技，创新应用“工业互联网+环保”模式，打造集信息收集、传输、反馈、监控、预警、运营、管理于一体的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可实现对工程建设、项目运营、工业生产等全周期、全系统的智能化管控，具备“自动化、可视化、数字化、智能化”的特点，实现精细化管理、能耗实时管控，达成降本增效、高效节能、绿色安全的运营目标，发挥数字生产要素的效能。

### （五）产业创新平台

公司发挥上市公司综合优势，联合“政产学研金才”资源，紧扣“一体两翼”发展格局，聚焦核心特色业务，打造环保产业创新平台，实现平台收益与产业赋能双向协同。平台通过股权合作、投资并购、平台孵化等多元方式，引进高端人才团队与核心技术，深化科技创新，推动科技成果向环保产业转化，整合产业链上下游资源，形成产业集聚效应。

平台构建了完善的“3337”运营体系。三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定位环保高端服务，突出科技创新，提供环境治理第三方专业服务；三联盟：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定位科技成果产业化，突出产业协同创新；三载体：研发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产业载体-扬子江环境集团、人才双创载体-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七大特色功能：成果转化、产业孵化加速、智慧环保、产业基金、展示推广交易、高端装备集成及综合服务。

成果转化方面：采用“自主研发+创新联合体+产学研深度合作”的多元模式，嫁接高校、科研院所的研发优势资源，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落地，持续提升公司技术开发与成果转化能力，推动技术迭代和创新；同时，积极申报并获得政府专项补助的支持。

产业孵化方面：平台作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省级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等，采用股权合作、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等多种形式，发挥“平台孵化器”功能，包括：

通过股权合作方式，已成功孵化三大核心平台载体：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作为“平台型新型研发机构”，系联合东南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共同设立，通过市级新研机构备案，以市场需求导向研发，发挥平台的“造血功能”，针对核心技术攻关，设立专项课题和经费，与科研院校进行“课题分包”，有效解决科技应用“最后一公里”，赋能产业创新发展；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暨创新公司，作为“平台型人才公司”，系联合南京大学及其人才团队、江宁开发区管委会等共同设立，构建了“平台投人才、人才助人才、成果市场化”创新培育机制；扬子江环境集团，作为“平台型产业载体”，系联合紫金集团管理的南京市产业发展基金、江宁开发区所属江宁经开投资等设立，采用混合所有制形式，致力于扬子江流域水、土环境综合治理，助力长江大保护、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通过平台服务和产业孵化方式，平台已集聚多个高端人才团队，引进和孵化企业 50 余家，拥有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等三百余项，为政府引进人才、孵化企业、吸收就业提供支撑，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其中，平台孵化的国科环境集团、国科环保研究院等企业，与公司主业形成业务互补，助力公司产业链延伸及市场拓展，并创造房租等平台收入。公司加大平台物理空间建设，投资建设的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为平台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人才引进、产业孵化加速提供了坚实的物理载体支撑。

#### （六）公司宗旨及综合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改善环境、创新务实、合作共赢”的宗旨，奉行“诚信、创新、卓越”的经营理念，坚持“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和“做强主业、做优平台”的发展思路，发挥“全链条系统解决方案、精英团队与核心技术、品牌业绩与客户资源、创新平台与产业资本”等优势，形成了“一个平台、两类客户、三项主业、四大特色、五点优势”的成熟发展格局。

依托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创新平台，公司以三十年行业深耕为根基，以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为引擎，不断巩固细分领域龙头地位，提升核心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

展望未来，公司将紧抓绿色低碳与新型工业化发展机遇，持续发挥细分市场龙头优势，以价值创造为目标、改善环境为己任，面向工业与市政客户，提供环境治理及资源利用的综合服务，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为人才搭建价值实现平台，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建设“天蓝、水清、地净”的美丽中国，致力打造技术领先、品牌卓越、驰名中外的百年中电。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一年，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明确以更高标准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系统谋划“十五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为环保产业发展划定了核心方向。当前，我国生态环境治理行业正从传统末端治理，向“源头管控-过程循环-资源利用-智慧治理”全链条、一体化模式深度转型，技术迭代、数智化赋能、跨界融合成为产业升级的核心驱动力。在政策刚性约束与市场内生需求的双重驱动下，具备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全链条综合服务能力、资源化利用能力的企业，将在行业格局重塑中占据核心优势。

#### 1、水务产业

水污染治理是环保行业的核心成熟板块，2025 年国家层面持续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协同治理，推动水污染治理从“水质达标”向“生态健康、人水和谐”的美丽河湖建设升级。工业水处理领域，石化、煤化工、核电、火电、新能源等重点行业的水资源消耗与排放管控持续趋严，污水资源化再生利用、零排放已成为行业发展核心目标，非常规水资源（再生水、海水淡化水、矿井水）开发利用成为行业重要增量方向。城镇水务领域，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黑臭水体长效治理、乡镇农村污水治理、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等细分市场持续释放需求，行业正从单一工程建设向全生命周期智慧运维转型。

#### 2、固危废产业

2025 年，我国固体废物治理进入全链条、系统化管控的新阶段，政策层面明确构建“源头减量、过程管控、末端利用、全链条无害化”的综合治理体系，推动固废治理从末端处置向全过程防控转型。当前行业整体呈现市场集中度低、产业化水平有待提升的特点，污泥产量逐年递增但规范化处置率仍有提升空间，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精细化管控、

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历史遗留固废堆存场所整治等领域市场空间持续释放。随着“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深化，具备规模化协同处置能力、资源化核心技术、全流程信息化管控能力的企业，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竞争优势。

### 3、烟气治理产业

国内烟气治理行业已完成电力领域超低排放改造的全覆盖，行业发展重心全面转向非电领域提标改造与多污染物协同治理，非电市场已成为行业发展的核心主战场。2025 年，国家层面持续推进焦化、水泥两大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明确了分阶段改造目标与严苛的排放限值，同时强化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推动烟气治理行业向高效化、低碳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方向升级。在双碳战略驱动下，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存量设施提效升级、VOCs 综合治理、余热回收利用等细分领域持续释放市场空间，具备一体化解决方案能力、核心节能低碳技术的企业将主导行业发展。

#### （二）行业周期性特点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具备显著的政策驱动属性，呈现“弱周期+长周期”的叠加发展特征。随着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深化，环保政策刚性持续增强，全社会环保意识不断提升，行业需求将保持长期稳定释放，具备广阔的发展前景。同时，随着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行业从传统工程建设向运营服务、资源化利用延伸，盈利模式从一次性工程收入向长期稳定的运营收入转型，进一步弱化了行业周期性波动，增强了企业经营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

####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生态环境治理行业三十年，已形成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及产业创新平台协同发展的全产业链业务布局，在工业水处理、城镇污水及水环境治理、固危废处理、污泥耦合处理、土壤修复及餐厨垃圾处理、烟气及 VOCs 治理、高端装备及智慧环保等细分领域中，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成熟的项目经验、优秀的人才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多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2025 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成功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核心产品“核电凝结水精处理设备”被认定为单项冠军产品。

在工业水处理领域，公司在核电、火电等细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位于国内行业前列，客户涵盖了电力、石化、冶金、新能源、煤化工、煤矿等国家重点工业企业，并拓展至亚洲、欧洲、一带一路国家等海外市场；在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已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近 30 个污水处理项目，形成了成熟的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服务能力；在污泥耦合处理领域，已在全国建设近 20 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总规模近 300 万吨/年；在烟气治理领域，公司已形成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等超低排放、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综合服务能力，并持续推进业务新领域拓展。

#### （四）行业政策影响

2025 年，国家围绕美丽中国建设、“双碳”战略落地，密集出台环保领域顶层设计与配套政策，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政策支持体系，为环保行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1 月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明确了全年环保工作的核心发展方向；今年以来，多部门先后印发《美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加强生态环境领域科技创新推动美丽中国建设的实施意见》《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同时财政部陆续下达 2026 年多批次环境治理相关资金预算，推动环保技术迭代升级，持续扩容行业市场空间，为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 1、水务产业

2025 年，国家出台多项针对性政策，持续强化水务领域治理力度，主要包括：《乡村全面振兴规划（2024—2027 年）》以及《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加强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基本消除农村较大面积黑臭水体；实施《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办法》，明确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监督管理、监测监控全流程要求；《关于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的意见》，明确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加强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和再生利用及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改造；《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明确到 2027 年全国美丽河湖建成率达到 40% 左右，持续推进流域综合治理与黑臭水体长效治理；《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统筹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四水同治”，明确加强再生水、海水淡化水、矿坑（井）水等非常规水利用；《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修改单，核心污染物排放指标由单一日均值达标调整为日均值+瞬时值双控达标，进一步收紧排放限值；《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考核办法》，为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改善河湖生态环境，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情况进行考核。

2025 年，大工业水处理领域，核电、火电、石化等行业面临日趋严格的环保合规要求与水资源刚性约束，推动水处理技术向高效化、资源化、智能化方向持续升级。公司核心布局的大工业脱盐水、中水回用、废水处理、零排放、海水淡化等水处理业务，契合工业节水减排、污水资源化的核心需求，迎来持续扩容的市场空间。同时，市政污水提质增效、乡镇农村污水治理、流域综合治理等细分领域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公司深耕的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分布式水体净化综合治理等业务，覆盖政策发力核心赛道，具有长期发展前景。

## 2、固废产业

2025 年，国家出台多项政策强化固体废物治理，构建全链条管控体系，主要政策包括：推动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两网融合”；加强回收循环利用重大技术装备科技攻关，培育一批资源循环领域骨干企业；《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治理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的指导意见》，到 2027 年，全国危险废物相关单位基本实现全过程信息化监管全覆盖，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稳中有降；《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禁止审批不符合新污染物管控要求的建设项目；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评；启动全国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2025 修订），完善固体废物的判定规则与豁免管理要求；《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行动计划》，到 2030 年，重点领域固体废物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固体废物历史堆存量得到有效管控，非法倾倒处置高发态势得到遏制，大宗固体废弃物年综合利用率达到 45 亿吨，主要再生资源年循环利用率达到 5.1 亿吨。

上述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新污染物管控、专项整治行动、固废鉴别升级及综合治理等政策的实施，将全方位拓宽固废治理范围、提升治理标准，推动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张。政策导向下，固体废物综合治理需求将逐步释放，公司固废产业布局的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土壤修复等业务，契合政策要求，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 3、烟气治理产业

2025 年，国家聚焦大气污染防治，出台多项政策推动重点行业绿色转型，强化烟气治理力度，主要政策包括：《铜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5—2027 年）》，推动铜冶炼发展由产能规模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落实污染物总量控制、区域削减、碳减排等要求；《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工作方案》，明确将钢铁、水泥、铝冶炼三大行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推动重点行业减污降碳协同治理；《钢铁行业规范条件（2025 年版）》，环保要求显著提高，明确要求 2026 年完成全流程超低排放改造并公示，鼓励企业关停退出烧结机、焦炉、高炉等传统设备，转型发展低碳炼铁、电炉炼钢；《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规定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监测和监督管理要求；《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修改单（征求意见稿），完善国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修改单，进一步收紧水泥行业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核心污染物排放限值，加严了无组织排放管控要求。

随着上述一系列行业环保与低碳政策落地实施，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持续推动下，铜、钢铁、水泥、炼焦、铝冶炼等重点工业行业绿色转型进程全面提速。超低排放改造、烟气治理提标、污染物减排及碳减排等核心需求集中释放，为烟气治理领域带来充足的存量提标改造空间及显著的市场增量。公司将立足烟气治理核心业务，紧抓政策机遇，以专业技术助力行业达标减排、绿色升级，为实现双碳目标与工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赋能。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1、环境治理综合解决能力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水+固+气”协同治理的核心战略，聚焦全产业链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持续提升，业务涵盖生态环境治理全生命周期服务，包括技术研发、核心装备制造、设备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智慧运维等。公司资质体系完备，拥有环境工程设计甲级、环境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全维度资质，为项目承接与实施提供坚实保障。公司拥有成熟的技术团队、标准化项目实施流程、规模化应用业绩及持续研发储备，可保障项目高效交付与长效运营。

立足水环境治理与固废危处理领域，公司将“工业+城镇污水处理”双轨模式与污泥资源化利用相结合，形成了独特的商业模式，即：以废水零排放及全膜法水处理为核心的工业水处理、以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为核心的城镇水环境治理、以污泥耦合处理为核心的固危废处理、以纳滤膜分离和多级膜浓缩为核心的盐湖提锂等。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烟

气治理、余热利用及 VOCs 治理等市场。通过并购常熟高端装备制造基地，强化了核心设备的自主研发与生产能力。构建了“技术-装备-工程-运维”四位一体的协同优势。通过多元化业务布局、全产业链整合、持续的技术研发等方式，公司综合竞争力持续提升，保障了公司经营的稳健发展。

## 2、业绩、品牌与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在大工业水处理领域，公司提供从原水、脱盐水及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到零排放全过程业务，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其中在某些细分行业，如电力水处理的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列，客户涵盖国家重点工业（包括石化、冶金、煤化工、新能源、煤矿、火电、核电等），已承接实施中石油吉林石化除盐水、中石油独山子石化除盐水、中海油壳牌凝结水、包钢动供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陕煤榆林化学脱盐水、宝丰多晶硅水处理、烟台万华化学纯水、中水回用及凝结水、新疆天池能源废水零排放、新疆新特能源废水零排放、陕西延长石油污水处理、内蒙盛鲁废水零排放、神华包头煤制烯烃及扬子巴斯夫水岛总承包、盛虹石化除盐水及中水回用、荣信化工脱盐水及中水、东明石化除盐水、山东鲁清石化脱盐水及冷凝液精制、江苏德邦化工脱盐水、四川万华脱盐水、连云港虹洋热电补给水、山东威海、浙江玉环及霞浦海水淡化等标杆水处理项目，客户遍布全国并拓展至亚洲、欧洲、非洲、美洲等海外市场（特别是“一带一路”国家），成功实施了巴基斯坦塔尔、巴基斯坦吉航、印度GMR、孟加拉古拉绍等水处理项目，树立了良好的国际品牌形象，为公司的国际化发展奠定基础。

特别在核电领域，公司在核岛放射性废水处理方面，承接了HT核电放射性废液深化处理系统工程样机合作开发研制，放射性废液排放浓度满足国家对核电厂的排放标准要求，与HT核电共同研发并申请相关专利；承接的核电站常规岛及辅助系统项目，包括除盐水、海水淡化、凝结水、工业废水、二回路汽水取样和化学加药等，主要有中核田湾及徐大堡核电(俄罗斯VVER-1200)、中广核防城港核电(中国华龙一号)、山东海阳及浙江三门(美国AP1000)、中广核福建BZ核电、华能山东SK核电、中核能源江苏徐圩核能，中广核红沿河、防城港、宁德及阳江核电工业废水处理、中广核AD核电、CS核电、SK核电、BT核电、巴基斯坦恰希玛C5、上海核工院白龙核电等项目，巩固了公司在核电市场的领先地位。

在城镇水环境治理领域，已在国内投资建设或承建、运营近30个污水处理项目，项目分布广泛，主要包括：宁夏银川、河南登封、南京江宁、常州溧阳、河南大金店、宁夏宁东新区及连云港临港化工园区污水厂，上海某国际知名游乐场污水厂，南京杨家圩黑臭水体治理等。特别是，成功实施了南京分布式智慧水体净化岛示范项目（6万吨/天）、苏州盛泽水质净化项目，并实现技术模式在全国范围的规模化推广。

在污泥耦合处理领域，已在南京、苏州、镇江、徐州、广东、河南、湖北、山东等地建设近20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其中，苏州和南京化工园污泥干化耦合处理(国家试点)项目首批通过验收，成为国内污泥耦合处理示范基地及行业领军企业；已投产运行的深圳项目(深圳治污保洁工程“优秀项目”)设计处理规模2000吨/天，是国内最大的污泥处置基地。

公司凭借一系列标杆项目的成功落地，积累了丰富的项目业绩，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获得了大量优质客户的认可。同时，公司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平台，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的沟通，持续提升“中电环保”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在平台合作上，已合作成立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扬子江环境集团，“扬子江环境”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产业布局持续扩展。此外，公司聚焦污泥耦合处理等再生资源化处理领域，积极打造专业产业公司，成为在污泥处理领域的重要力量。

## 3、数字化与智能化技术深度融合优势

公司联合紫金山实验室等国家重点实验室、科研院所，整合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化等数字科技，共同打造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实现了环保产业与数字经济的深度融合。平台采用高质量工业互联网，建设全网运营集中监管平台、智能化设备管理系统、精细化生产运行管理系统、基于 AR 智能眼镜的远程维修和设备巡检系统、基于 iVAS 的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服务系统、统一管理门户和多屏互动展示系统，有效实现公司总部对各地环保运营项目的远程监控、安全管理、智慧运营、节能降耗、远程运维。该平台被评为“江宁区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充分发挥公司“国家环保服务业集聚区、江苏省环保产业创新集聚区”的专业优势，为更多的客户提供专业、安全、高效的远程运营服务，实现环保装备运营的节能降耗，减少能源、药剂的消耗，为国家环保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提供了标杆实践。

## 4、自主研发核心技术与持续创新优势

公司构建了“产学研用”四位一体的协同创新机制，形成了“研发-产业化-市场反馈-迭代升级”的技术创新闭环，自主

研发多项核心技术，包括：高盐废水零排放技术、高效沉淀/气浮三相增强生物反应膜耦合技术和污水模块化装置（CBS）、污泥干化耦合处理技术、面向第四代核电站的凝结水精处理技术（江苏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奖）、盐湖提锂、海水淡化、纳滤膜分离、管式膜电极、颗粒活性污泥、硫自养脱氮、土壤地下水修复等，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打造了一支高素质的研发团队，专注于环境治理领域的技术突破。通过与高校、科研机构的深度合作，不断引入前沿技术理念，优化研发流程，实现污水、污泥和烟气等“低碳化、资源化、减量化与无害化”治理，推动公司业务模式向价值链高端延伸，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保障。

### 5、产业创新平台优势

公司打造的产业创新平台，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技术研发，促进科技创新、人才创业、成果转化和产业集聚，孵化高科技企业，为公司产业创新发展持续赋能。近年来，公司持续创新合作模式，联合政产学研多方单位，通过股权合作及市场化机制，打造环保产业创新平台，紧抓“人才+科技+产业化”产业创新要素，以实践载体、市场项目，培育创新人才，研发创新技术，孵化创新产业。

公司牵头组建的国家级环保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与联盟单位共同完成了多项科技及产业化项目；承担了国家十二五、十三五重大水专项、省科技成果转化、省战略新兴产业示范项目等科研项目二十余项，相继组建了“两站四中心”等研发平台，“两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四中心：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市政污水深度处理与提标改造工程研究中心、江苏省城镇污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环境保护再生水利用工程技术中心”。

平台已被认定为国家级环保服务业集聚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火炬江宁节能环保技术与装备特色产业基地、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集聚示范区、江苏省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江苏省双创示范基地（优）、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江苏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试点等，平台赋能能力持续提升。

### 6、德才兼备且年富力强的人才和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始终将“人才强企”作为发展核心支撑战略，坚定不移地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与高效能管理团队。在激励体系建设上，公司持续深化人才激励机制，在限制性股票计划等多元化激励基础上，进一步顶层设计薪酬激励体系，实现个人成长与公司增长的深度绑定，充分激发全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人才队伍的构建上，成功打造“老中青”梯次合理、专业结构适配跨界业务与产业链延伸需求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管理团队均具备深厚的行业经验与敏锐的战略眼光与战略判断力，核心技术团队在环保领域深耕多年，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与项目实践经验。共同构成了公司抵御市场风险、把握发展机遇的核心底气。升级推行“项目制+导师制”的人才培养模式，从基础层员工到核心骨干均提供全周期成长支持，通过跨职能轮岗、实战项目历练等方式，锻造出一支专业精干、执行力强、具备跨界协同能力的核心运营队伍。正是这支兼具专业素养与担当精神的团队，在管理层的战略引领下，推动公司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稳健增长，为打造百年企业筑牢了人才根基。

**公司的核心价值观：**

**企业宗旨：改善环境、创新务实、合作共赢；**

**经营理念：诚信、创新、卓越；**

**人才观：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

**使命：以改善环境为己任，实现“天蓝、水清、地净”；**

**愿景：百年中电，驰名中外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商。**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5年，环保行业市场竞争异常激烈，行业需求释放节奏受宏观环境影响有所放缓，行业价格竞争加剧。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充分发挥核心技术与全产业链服务综合优势，锚定“稳经营、强技术、拓市场、控风险”的核心经营主线，

在行业周期底部展现出了较强的经营韧性、抗风险和逆周期布局的能力，做到核心业务稳健运营、订单结构持续优化、技术创新多点突破、平台赋能持续增强；加大项目应收款的催收力度，特别是长账龄款项的回收；同时全面加强内部管理，深入推进降本增效、开源节流，严格管控各项费用支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635.75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4.44%；同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69.08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10.16%。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 1、巩固优势市场，突破细分领域，全力承接合同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核心业务能力，深耕技术与服务优势，积极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凭借技术实力与优质服务，公司在环保细分领域中稳步提升市场份额，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1）水务产业：紧抓电力基建浪潮，夯实火电核电市场优势地位，持续提高非电市场占有率

公司保持电力市场领先地位，紧抓火电基建新浪潮，承接江苏常熟发电锅炉补给水处理一体化改造 EPC 总承包、中煤六安电厂循环水排污水处理系统、华能德州电厂循环排污水及锅炉补给水处理系统、国家电投分宜发电厂凝结水及锅炉补给水系统、中电神头发电化水系统等水处理项目；持续拓展非电水处理，承接陕煤榆林化学脱盐水处理、中石油独山子石化除盐水处理预处理和膜处理、宁波石化锅炉补给水和原水预处理、荣信化工中水及脱盐水、新疆天池能源浓盐水分盐及蒸发结晶、中海壳牌惠州三期乙烯项目污水场总承包工程双膜系统、泰州新浦化学除盐水处理系统、可可盖矿井水膜成套系统等水处理项目。

公司在城镇及工业园区废污水处理、中水回用、水环境综合治理等业务领域，全力拓展市场边界，优化业务布局。承接了湖北文投随县石材产业园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项目、上海某国际乐园项目 OC1 景观水处理项目，续签了盛泽水质净化项目、江宁九龙湖水水质净化项目及江宁马木桥等水质净化项目，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市政水环境治理业务规模。

#### （2）固危废产业：稳定污泥耦合处理项目，持续拓展客户应用领域

公司在固危废处理领域持续发力，既聚焦在运项目，积极开拓新增污泥处理合同，又着眼于工业客户，大力拓展固废业务，承接了南京葛塘污泥处置服务、泰州市第一城南污水厂污泥焚烧处置、句容国投水务污泥处置服务、荣县垃圾筛分服务等项目。

#### （3）烟气治理产业：加速技术转型，推进非电市场突破

公司在烟气治理市场积极布局，推进业务新领域拓展，承接了宝武碳业 3#焦油加热炉烟气脱硫除尘、江苏瑞祥化工锅炉定连排、兰州及洛河脱硝供货项目、吉林燃料乙醇脱硫除尘及脱硝、唐山文丰钢铁半干法脱硫除尘等烟气治理项目；巩固了半干法脱硫除尘及脱硝等传统技术的市场份额，并进一步拓展了锅炉定连排等新技术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合同额 8.08 亿元，其中：水处理 6.65 亿元（含运营续签合同），烟气治理 1.31 亿元、固废处理 0.12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确认收入的在手合同金额合计为 30.35 亿元，其中：水处理 19.97 亿元（含预估运营合同额 8.47 亿元）、固废处理 8.47 亿元（含预估运营合同额 8.35 亿元）、烟气治理 1.91 亿元。

### 2、加强项目全面管理，确保顺利实施，强化运营“提量、降本、增效”

公司以项目经理负责制为核心，全面强化项目管理，保障项目顺利实施与平稳移交。针对项目执行难点，明确责任到人；基于合同制定科学方案，并结合实际进展动态调整优化；细化分工，强化绩效管理与顾客满意度导向，加强统筹协调，确保项目按期优质完成。

水务业务：在大工业水处理项目实施方面，碳鑫脱盐水、劲海除盐水、茂名脱盐水、黄陵补给水、联盛补给水、洋口港原水、大丰刘庄项目、淮东精处理、英毅补给水、六横精处理、滨华净水站、斯尔邦回用水、虹景脱盐水、贵州页岩气、防城港二期精处理、羊场湾矿井水、领益零排放、塔尔二期 TEL/TN 循环水及精处理等完成质保验收。城镇水环境治理板块项目运营方面，南京九龙湖、泵站前池分布式智慧水体/水质净化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续签；苏州盛泽镇水质净化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继续运营的站点续签；银川第七污水处理厂，登封旅游新城污水厂等稳定商业运行。

固危废处理业务：在污泥耦合处理项目实施及运营方面，完成章丘污泥项目质保验收。目前，公司已在南京、苏州、镇江、深圳、徐州、广东、河南等地投资建设近 20 个污泥耦合处理项目，设计处理规模近 300 万吨/年；其中，深圳、南京及徐州等项目推进提量、复产，苏州、镇江及河南等项目的系统稳定性和设备可靠性持续提高。

烟气治理业务：合肥金源热电厂锅炉定连排项目成功投运并顺利验收、江苏瑞祥化工锅炉定连排项目顺利实施、蚌埠台嘉完成验收、吉林燃料乙醇项目顺利实施并成功投运、上饶脱硝项目顺利实施并完成1#炉168h满负荷试运、新疆天运半干

法脱硫项目顺利实施并完成2#脱硫除尘装置性能验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项目管理，涵盖项目设计、采购、监造、实施、运营等全流程。各部门紧密协同，严控工期与预算，有效保障了项目成本控制与实施质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平稳移交。在项目运营阶段，通过优化运营流程、提升设备效率、加强成本管控、提升污染物处理量等措施，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为项目的长期稳定运行和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3、致力技术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进产业创新平台业务发展，2025年实现平台收益471万元。这主要得益于以下几个方面：一方面，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一期）作为平台服务中心、研发及成果转化中心的支撑载体，通过优化工作环境和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成功吸引了大量专业人才团队，为水、固、气三大产业的创新协同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加速了产业创新平台的整体建设迭代升级。同时，公司通过与市、区两级国资平台的深度合作，采用混合所有制模式，共同组建了扬子江环境集团，其凭借创新的运营模式和高效的管理团队，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

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与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通过深化研发攻关、加速成果转化以及推动创新产业化等举措，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升级，进一步巩固核心竞争力并培育发展新动能。公司技术团队紧密围绕市场动态与客户需求，积极开展新技术研发与应用探索，同时，发挥膜应用技术优势，进行全膜法及纳滤膜应用的研发及跨界拓展（包括盐湖提锂等业务的高新技术、新工艺研发及产业化推广），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拓展新领域研发；荣获2024年度中环协环境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公司获批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工信部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认定、江苏省中试平台、河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荣誉。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12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手专利243项、软件著作权50件，技术护城河持续筑牢，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新技术、新产品的强力支撑。

### 4、实施人才兴企战略，注重人才培养与激励

公司全面推行人才兴企战略，以“能力型组织”建设为核心，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管理与激励体系。制定了系统化的人才培养计划，推行“优才战略”，覆盖技术、管理、创新等多维度的内部体系，通过内训与外训的结合、理论传授与轮岗实践的并重方式，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成长支持，帮助员工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同时优化绩效考核机制，为优秀人才创造更好的发展平台，激励员工在关键岗位和管理岗位上发挥更大价值。此外，公司加强项目经理评级工作，推动项目经理负责制落地，明确项目经理权责、宣布标准及考核机制，提升项目执行效率和质量，为企业的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不断完善人才开发与培育机制，显著提升了团队的综合素质与能力。通过优化人才管理机制和组织架构，公司不仅为优秀人才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年		202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16,357,510.20	100%	837,301,141.26	100%	-14.44%
分行业					
水环境治理	508,074,280.44	70.92%	585,224,317.97	69.89%	-13.18%
污泥耦合处理	105,680,247.66	14.75%	162,453,171.36	19.40%	-34.95%
烟气治理	91,004,475.59	12.70%	70,447,531.16	8.41%	29.18%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1.63%	19,176,120.77	2.30%	-39.52%

分产品					
工业水处理	371,797,305.07	51.90%	376,871,936.52	45.01%	-1.35%
城镇水环境治理	136,276,975.37	19.02%	208,352,381.45	24.88%	-34.59%
烟气治理	91,004,475.59	12.70%	70,447,531.16	8.41%	29.18%
污泥耦合处理	105,680,247.66	14.75%	162,453,171.36	19.40%	-34.95%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1.63%	19,176,120.77	2.30%	-39.52%
分地区					
国内	707,169,234.56	98.72%	796,483,736.07	95.13%	-11.21%
国外	9,188,275.64	1.28%	40,817,405.19	4.87%	-77.49%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水环境治理	508,074,280.44	353,626,195.95	30.40%	-13.18%	-12.72%	-0.37%
污泥耦合处理	105,680,247.66	88,782,923.90	15.99%	-34.95%	-38.05%	4.21%
烟气治理	91,004,475.59	68,357,902.27	24.89%	29.18%	28.91%	0.16%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4,899,824.20	57.75%	-39.52%	-51.78%	10.74%
分产品						
工业水处理	371,797,305.07	270,764,489.45	27.17%	-1.35%	-0.61%	-0.55%
城镇水环境治理	136,276,975.37	82,861,706.50	39.20%	-34.59%	-37.58%	2.91%
烟气治理	91,004,475.59	68,357,902.27	24.89%	29.18%	28.91%	0.16%
污泥耦合处理	105,680,247.66	88,782,923.90	15.99%	-34.95%	-38.05%	4.21%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4,899,824.20	57.75%	-39.52%	-51.78%	10.74%
分地区						
国内	707,169,234.56	510,709,889.24	27.78%	-11.21%	-12.75%	1.27%
国外	9,188,275.64	4,956,957.08	46.05%	-77.49%	-81.19%	10.60%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3.00	8,492.28	3.00	8,492.28			9.00	6,906.70	4.00	7,156.63
EP	51.00	53,753.79	51.00	53,753.79			46.00	41,099.05	80.00	118,662.58
BT										
合计	54.00	62,246.07	54.00	62,246.07			55.00	48,005.75	84.00	125,819.22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	----------	------	--------	------------	------------	----------	--------------------

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尚未签订合同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BOT													15	21,637.63
O&M													2	1,272.87
合计													17	22,910.50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	------	------	-------------	------------	-------------	----------	------------------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常熟污泥处置项目	污泥耦合处理	30 万吨/年	根据特许经营补充协议定价	6,637.52	1,401.87	6,504.39	无
银川污水处置项目	城镇水环境治理	4.5 万吨/天	根据特许经营合同定价，每 2 年调整一次处理单价。	3,153.74	1,471.95	1,315.00	无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水环境治理	水环境治理工程直接成本	343,165,638.83	97.04%	389,810,165.29	96.21%	-11.97%
水环境治理	水环境治理工程实施费用	10,460,557.12	2.96%	15,347,803.76	3.79%	-31.84%
水环境治理	小计	353,626,195.95		405,157,969.05		-12.72%

污泥耦合处理	固废处理工程直接成本	81,013,201.58	91.25%	135,785,246.60	94.74%	-40.34%
污泥耦合处理	固废处理工程实施费用	7,769,722.32	8.75%	7,536,441.73	5.26%	3.10%
污泥耦合处理	小计	88,782,923.90		143,321,688.33		-38.05%
烟气治理	烟气治理工程直接成本	67,424,415.62	98.63%	50,648,312.29	95.52%	33.12%
烟气治理	烟气治理工程实施费用	933,486.65	1.37%	2,377,983.49	4.48%	-60.74%
烟气治理	小计	68,357,902.27		53,026,295.78		28.91%

说明：无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不再包含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原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工商变更时更名）。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15,996,297.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1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0,605,389.38	8.46%
2	第二名	46,819,727.18	6.54%
3	第三名	43,155,059.78	6.02%
4	第四名	41,504,778.75	5.79%
5	第五名	23,911,342.04	3.34%
合计	--	215,996,297.13	30.1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5,467,413.1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9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9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837,595.81	7.92%

2	第二名	27,586,879.69	5.22%
3	第三名	13,021,624.36	2.47%
4	第四名	12,228,392.90	2.32%
5	第五名	10,792,920.35	2.04%
合计	--	105,467,413.11	19.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435,386.43	21,036,045.12	6.65%	
管理费用	62,412,026.40	62,929,341.94	-0.82%	
财务费用	-2,154,587.58	1,310,844.59	-264.37%	主要系贷款利息减少且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5,176,373.41	40,709,952.22	-13.59%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盐湖提锂技术开发研究	目前，新能源汽车等生活用品广泛应用锂电池，使锂资源得到更大的推广，同时市场对于锂资源的需求持续增长。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本项目基于龙木错和结则茶卡盐湖卤水水质，锂含量低，分别设计盐湖提锂中试处理工艺。最终针对两盐湖分别形成相对经济的盐湖提锂技术路线。在满足出水指标及回收率的情况下，选择运行费用和投资最低的方案，并做经济性分析。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高氨氮废水处理技术开发	在高氨氮废水处理领域，厌氧氨氧化技术以其独特的环保优势和经济效益，展现出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这一技术不仅大幅降低了废水处理的运行成本，还减少了对环境的二次污染，符合当前绿色、低碳的发展趋势。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旨在开发和优化一套高效、经济、稳定的厌氧氨氧化处理系统，用于高氨氮废水的处理。通过深入研究厌氧氨氧化技术的核心机制、工艺参数优化、系统设计创新以及长期运行的稳定性，实现高氨氮废水处理过程中能耗的最小化、氨氮去除效率的最大化以及剩余污泥产量的最小化。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高盐废水处理技术开发	化工、石油和天然气开采、食品加工、制药、纺织、电力生成以及海水淡化等产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含盐废水，而物理法如膜分离技术（反渗透、纳滤、超滤等）和蒸发结晶技术因其能够有效地分离和浓缩盐分，同时具备较低的化学药品使用和较小的二次污染风险，成为这些行业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开发并验证一套针对高盐废水的创新处理系统，该系统融合了先进的膜分离技术、冷冻结晶工艺和硫酸钠制碳酸钠、硫酸铵工艺，实现了高效率的盐分去除和水资源回收。该系统包含一套工艺包，实现了硫酸铵和氯化钠的高品质回收，并进一步探索了生产碳酸钠的可行性。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的首选处理方法。			
水中微量污染物处理技术开发	随着全球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快速发展，水环境中的微量有机污染物（TOrcs）问题日益凸显。微量污染物的广泛存在不仅挑战了现有的水质监测技术和水处理工艺，也对环境保护政策和法规的制定提出了新的要求。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改性活性炭吸附水中微量有机污染物，通过化学或物理方法改性活性炭，以提高其对特定污染物的吸附效率。同时，探讨吸附过程的机制和影响因素，以及改性活性炭的结构特性。开发经济且高效的活性炭再生技术，以确保整个吸附-再生循环的可持续性。通过在实验室内测试评估材料的吸附能力和再生性，旨在提供一种经济、高效的水处理技术，以应对环境保护的挑战。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一种大水量离子交换床试验研究	国内大部分凝结水处理工艺采用常规柱形前置阳床+混床，采用直径 DN3200 的前置阳床和混床，混床体外再生分离工艺运用中间抽出法。因该分离工艺树脂分离率较低，导致树脂再生时产生了较为严重的交叉污染（交叉污染率最高达 5%），且该工艺也不能有效的去除碎树脂。凝结水精处理系统投运后，蒸汽发生器排污水中所含氯离子浓度超标。	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研究 DN3600 大直径阳床或混床，可提高单台设备的处理水量，在机组一定处理量下，可减少设备台数，节约占地面积及投资成本，同时机组启动阶段，减少了高速阳床排队再生的情况，提高 ATE 系统处理能力，保证机组正常运行。针对大直径床在设计压力 3.7Mpa 和流速 120m/h 条件下的强度、布水均匀性（进水装置、出水装置）、树脂输送率问题进行研究，通过性能试验验收，最终满足工程项目要求。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低浓度含氟废水处理工艺研究	本项目探究低浓度含氟废水钙盐法、铝盐法、药剂法除氟的工艺参数（pH、不同钙源、添加药剂剂量），以交换柱试验装置来探究两种树脂吸附材料对低浓度含氟废水处理的工艺参数，并使用小试试验装置串联整个工艺，进行实验验证及工程模拟，最后确定含氟废水处理的工艺路线及其最佳工艺参数，并具有一定的经济性优势。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对现阶段新能源电池行业及半导体行业含氟废水的调查情况，针对黄河流域或西部地区反渗透浓水、含氟的园区综合废水中低浓度含氟废水，采用不同的方法及组合工艺对不同浓度的含氟废水进行分段处理，精细化添加药量，获得完整的工艺路线及最佳工艺条件，并与现有的工艺相比更具有经济性。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新型聚合物渗透汽化脱盐膜研究开发	探索渗透汽化膜材料的合成工艺及最佳制膜条件，测试其在不同盐浓度及工艺条件下的脱盐性能，筛选出高脱盐率高通量的膜材料及制膜条件，将其应用于盐水淡化及盐水浓缩等不同应用场景。进一步获得工程应用的最佳运行参数及经济性，实现针对不同场景采用不同涂层膜的产业化应用。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通过合成最佳配比的渗透汽化膜涂料，筛选出性价比高的涂覆基膜（PAN、PS、PVDF 等），并对平板膜、管膜、中空纤维膜的涂膜工艺进行研究，最终实现渗透汽化膜在不同盐浓度及工艺条件（真空压力、进水流速、温度、溶液酸碱度）下具有高脱盐率、高通量性能，保持脱盐率达到 99.7% 以上，并确定最佳运行工艺参数。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压电材料应用于污泥脱水技术研究	传统的污泥脱水技术，如离心脱水和带式压滤等，其设备成本、运营和维护成本较高，在添加少量药剂的情况下，污泥的含水率最终可降至 60% 以下。压电材料的应用提供了一种更高效、节能和环保的污泥脱水方法。	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旨在开发一种高效、环保、经济的压电材料应用于污泥脱水工艺技术，解决现有污泥脱水技术中存在的问题，提高污泥脱水效率、减少对环境和人体的危害，同时降低处理成本，为污泥处理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电镀废水源头提镍系统及装置研发	电镀废水中含有大量的金属离子和有机物，通过离子交换法、化学还原法和萃取等技术可回收其中金属离子实现资源化利用，不仅减少对环境的污染，还能节约资源和降低成本。针对现有电镀废水源头提镍中试系统和装置进行设计研究，在系统的完善性、装置的可靠性、系统的自动化等方面进行研发，以提升镍的回收量和系统装置的稳定性。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在现有装置基础上，对系统完整性、运行稳定性、环境友好性进行完善，包括来水中铁离子、铜离子杂质去除和电沉积过程酸雾处理，并按模块化产品进行设计，形成电镀废水源头提镍模块化系列装置选型设计文件 1 套；实现废水中镍回收率 90% 以上；对关键运行参数进行统计归纳，实现电积过程连锁控制，形成控制说明及程序 1 套。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低温	低温湿式催化氧化技术为解决当前环	目	低温湿式催化氧化技术针对盐质量分数 3% -	为公司挖掘新的

湿式氧化技术在化工行业零排放应用研究	境污染治理难题提供了新的途径，本项目旨在从源头研究开发出一种新型的低温湿式催化氧化技术，并将该技术成功地应用在废水的预处理、深度处理、分盐、与膜技术结合等工艺中，将高级氧化技术深度推广应用，提标改造传统水厂，降低处理成本，实现污水处理技术的升级。	前处于研发阶段	10% 的高盐废水，依据浓度梯度，展现差异化且稳定的有机物去除能力：（1）盐分质量分数区间（3% - 5%），对化学需氧量（COD）的去除率稳定在 70~85% 以上；盐分质量分数区间（5% - 10%），COD 去除率维持在 60~75% 左右。研发出以低温湿式催化氧化技术为核心技术的工程工艺技术，并且在多领域处理应用，提高我司在难降解废水处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污泥处理运行控制研究	本项目旨在通过对污泥处理全流程（以“厌氧消化+深度脱水”为核心范例）的运行特性、关键参数和控制策略进行研究，构建一套基于多参数感知和智能算法优化的精准运行控制系统，实现污泥处理过程的节能降耗、稳定运行和资源化水平的提升，并形成可推广的应用示范。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污泥处理系统运行现状评估与关键参数识别、污泥处理过程多源数据采集与融合技术研究、核心处理单元智能控制模型构建、污泥处理智能控制软件系统开发与集成。开发 1 套污泥处理智能控制软件系统，污泥深度脱水单元的 PAM 等药剂投加量减少 10% - 20%。申请发明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工业废水处理监控系统研发	工业废水成分复杂、浓度高、毒性大、水质水量波动剧烈，对处理设施的稳定运行和精准控制提出了极高要求。然而，当前多数工业废水处理站的监控管理仍存在巨大挑战：“看不见、说不清、调不动、反应慢”，严重依赖人工经验，面临巨大的合规性风险和运行成本压力。因此研究适用于工业废水处理的监控系统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研发一套基于工业互联网架构的智能废水处理监控系统。通过融合物联网感知、大数据分析 and 人工智能算法，实现对工业废水处理全流程的“透明化”监控、“智能化”预警和“精准化”控制，建成技术先进、稳定可靠、经济实用的示范工程，为企业废水处理站的数字化运维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海水淡化监控系统研发	随着全球水资源短缺问题日益严峻，海水淡化作为一项重要的开源增量技术，已成为沿海地区解决淡水供应问题的战略选择。现有的海水淡化监控系统（SCADA）多局限于“数据展示+远程控制”的基本功能，缺乏智能分析和优化决策能力。因此，研发一套集智能感知、精准预警、能效优化和数字孪生于一体的新一代监控系统，对于提升我国海水淡化产业的技术水平、降低制水成本、保障供水安全具有重大的战略意义和经济价值。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研发一套面向典型海水淡化工艺（反渗透，RO）的智能监控与优化系统。通过融合物联网技术、大数据分析和机理与数据混合建模技术，构建海水淡化系统的数字孪生体，实现从“被动监控”到“主动预警”和“智能优化”的转变。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核电二回路水质控制研发	核电机组的运行安全是国家能源安全的基石。二回路系统作为隔离放射性一回路与汽轮发电机组的关键屏障，其水质状况直接关系到蒸汽发生器、汽轮机、凝汽器等关键设备的结构完整性与运行效率。因此，开展二回路水质精准控制与智能化管理技术研发，对于提升我国核电运行的安全性与经济性、打破国外技术依赖、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有极其重大和紧迫的战略意义。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研发一套适用于压水堆（PWR）核电机组的二回路水质精准控制与智能化管理系统。通过构建水质-腐蚀机理模型，融合先进传感与大数据分析技术，实现从“事后分析”到“事前预测”、“定值控制”到“优化自适应控制”的转变。与电厂 DCS/SIS 系统实现数据互通，具备腐蚀趋势可视化、预警管理、优化决策支持功能。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城市污水监控系统研发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加速，水污染防治压力日益增大。城市污水处理系统作为重要的基础设施，其稳定、高效、低碳运行至关重要。然而，当前系统普遍存在“重建设、轻管理”的问题，运营管理方式相对粗放。因此，研发一套覆盖“厂-网-站”的一体化	目前处于研发阶段	研发一套集全面感知、智能预警、协同调度和决策支持于一体的城市污水系统监控平台。通过构建数字孪生底座，融合多源数据与智能算法，实现对管网、泵站、厂区全流程的透明化监控、智能化分析和协同化调度，建成示范工程并形成行业解决方案。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智能监控与决策支持平台，对提升城市水环境治理能力和保障设施安全、降低运行成本具有重大意义。	段		
一种网格格式多分区智能动态纠偏脱硝烟气污染物测量系统	提高采样效率与代表性：开发分布式多点烟气采样装置，能够更全面地采集烟气样本，避免因采样点单一而导致的测量误差，提高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代表性。	目前处于中试阶段	通过优化采样点布局和流量控制，确保采样数据能够准确反映烟气的真实状况。缩短采样滞后时间，提升对工业过程变化的响应能力。实现采样过程的自动化和智能化，减少人工操作，提高监测效率。满足环保监测需求并帮助工业企业优化生产工艺，降低污染物排放。最终降低企业成本。	通过提高采样效率和监测精度，该装置能够帮助企业优化生产工艺，减少因排放超标而导致的经济处罚。
烟气余热利用及超低治理在新能源行业的研究应用	鉴于新能源行业的蓬勃发展态势，以及环保相关标准政策的不断健全，面对当前新能源锂电池行业废气处理工艺参差不齐，本研究将着重于烧结辊道窑烟气余热利用协同超低排系统的研究，以研发出运行稳定、运行成本低廉、高效易行的工艺系统。	目前处于产业化阶段	致力于开发一种兼具运行稳定性和低成本效益的锂电池行业烧结辊道窑烟气余热利用与超低排放协同系统	为公司在锂电池行业废气的高效治理且节能工艺方面提供理论基础，提高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竞争实力。
锅炉联排水余热回收技术	锅炉运行过程中，随给水进入汽包的杂质，只有很少部分被蒸汽带走，大部分留在炉水中。这些杂质的浓度不断增高，当其浓度超过炉水的允许值时，不但影响蒸汽的品质，而且形成水垢或水渣，危及锅炉的安全。本项目旨在解决这个问题。	目前处于产业化阶段	设计一种锅炉连排水的回收工艺，实现炉水其含盐量、含硅量和腐蚀产物的含量维持在允许范围内。且与一些原水相比，这些所谓的“废水”水质条件仍然很好，具有回收利用价值。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
一种适用于酸性气体调质协同技术的研究	高炉、焦炉、转炉煤气是冶金及有色金属行业的常用燃料，但其所含的有机硫与无机硫使得其性质变为酸性气体，易造成管网设备及管道腐蚀，不仅危害安全生产，增加管养成本，还增加末端脱硫运维负荷，阻碍企业绿色发展。本研究针对酸性气体管道腐蚀治理与协同脱硫降低末端治理压力，致力于达成安全生产保障、运维成本优化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的协同目标。	目前处于产业化阶段	该协同技术能够有效去除煤气中的 $H_2S$ ，减少其在输送过程中的泄漏，从而显著降低 $SO_2$ 的排放，对末端脱硫降低脱硫剂的运行消耗，并且提升了燃料气的热值，不仅适用于钢铁行业高炉煤气、焦炉煤气、转炉煤气的净化需求，同时可应用在铜、铝、锌等有色金属冶炼领域	钢铁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煤气腐蚀情况现象一直未能有效解决，市场较大，此系统灵活适配性高，在提高企业行业竞争力的同时，为开发市场方向提供新思路并有技术支撑。
废水智能絮凝沉淀处理技术研发	絮凝沉淀是水处理过程中最核心的预处理及深度处理单元之一，其效果直接决定后续工艺的负荷、最终出水水质等。传统絮凝工艺普遍存在“凭经验、高药耗、水质波动适应性差”等问题，导致处理成本高昂、出水水质不稳定且污泥产量大。随着环保要求的日益严格及“双碳”目标的推进，通过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废水智能絮凝沉淀处理技术提供一种全过程三级联动控制的智能絮凝加药方法,通过在絮凝池进水区、反应区及沉淀池出水区部署多类型传感器，实时采集水质、水量及反应过程参数，结合边缘计算与云端优化技术，实现从药剂预投、反应过程调控到出水效果精修的全流程智能化控制，适用于市政污水处理厂、工业废水处理站等需要精准控制絮凝	为公司在废水处理领域的技术革新提供理论基础，提高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竞争实力。

	智能化手段实现絮凝过程的精准控制与节能降耗。		剂投加的场景，尤其针对水质波动频繁、药剂成本敏感的水处理工艺，可显著提升处理效率并降低运行成本。	
电站废水集约资源化处理技术	现有电站废水处理技术核心工艺技术单一，系统运行能耗高，处理过程易造成二次污染，废水处理设备体型大，占地面积大，处理设备水质接纳范围窄及资源化利用率低。集约资源化处理技术的应用能显著减少水污染排放和能源消耗，推动废水资源化利用。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本技术将预处理、生化处理、膜浓缩、蒸发结晶、相变余热回收及污泥干化技术相结合，从单元技术突破解决根本性难题，将能源与处理子系统耦合，最终通过系统集成与智慧控制实现“自平衡循环”，形成一套集污染物高效去除、水资源完全回收、盐分资源化、能源自供给于一体的电站废水集约资源化处理技术。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二回路热媒智能诊断设备研发	解决现有水质监控系统对突发和事故工况响应时效性较差、检测数据分散、智能化程度不高，在发生异常或紧急状况下，存在诊断意见反馈有延时等问题。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形成一种二回路热媒智能诊断设备，设备可以根据企业的实际工况，搭建就地或远程“存算控”数据系统，并通过专业智能大模型、自主学习模块，最终构建企业专属的热媒监控动态响应模型，依据海量数据信息及自动控制指令，智能调整各项控制参数，发布控制指令，实现整个系统的自主运行、自动响应、自动调节，使得系统运行更加简单、安全、高效，能有效助力企业降本增效。	为公司在工业及其他领域的水质检测与调节设备的智能化、先进化提供理论基础，提高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竞争实力。
冷却水系统自动投加装置研发	基于现有自动化控制技术实现药剂的精准投加与水质的智能调节，解决当下工业及大型建筑循环水系统（如工业冷却系统）中普遍存在的结垢、腐蚀、菌藻滋生及运行效率低下等问题。	目前处于结题阶段	系统自动投加装置通过闭环控制实现精准加药，可将关键水质参数（pH、电导率）控制在狭窄的优化区间内。这能将循环水系统的腐蚀速率控制在 0.075 毫米/年以下，效果优于人工投加约 3 倍，能有效防止换热器结垢和管道腐蚀，显著提升热交换效率。现代系统设计采用模块化结构，可根据具体系统参数（循环量、保有水量）和水质数据（硬度、菌藻基数）进行定制化选型。同时，系统通常预留标准通信接口（如 RS485/Modbus），可轻松接入工厂现有的分布式控制系统（DCS）或物联网平台，实现全厂水系统的集中智慧运维。	为公司挖掘新的市场需求和经济增长点提供技术支撑。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1	97	4.1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70%	17.67%	3.03%
研发人员学历			
大专及以下	8	7	14.29%
本科	61	60	1.67%
硕士	32	30	6.6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9	28	3.57%
30-40 岁	40	39	2.56%
40 岁以上	32	30	6.67%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176,373.41	40,709,952.22	39,101,340.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91%	4.86%	3.8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83,161.25	931,374,999.73	11.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034,117.57	688,700,332.78	-6.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49,043.68	242,674,666.95	6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945,284.29	2,343,438,573.96	-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9,246,268.75	2,505,365,661.73	-2.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00,984.46	-161,927,087.77	-6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66,521.18	191,996,098.42	-7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6,521.18	-189,996,098.42	7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0,414.69	-109,133,174.74	-172.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4.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737.44 万元，增加 60.73%，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及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减少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330.1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137.39 万元，减少 62.60%，主要系增加银行定期存款投资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96.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202.96 万元，增加 74.75%，主要系上期归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为 8,364.59 万元，与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4.90 万元相差 30,640.31 万元，该差异形成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存货减少 13,610.61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2,046.62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2,393.28 万元；不影响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但影响净利润的项目合计金额 6,683.04 万元（主要包括资产减值准备 574.86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7,049.35 万元，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03.55 万元，财务利息费用 223.30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336.02 万元等）。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273,588.75	10.49%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及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61,953.07	4.86%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是
营业外收入	45,031.15	0.05%	无需支付的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929,146.41	0.95%	对外捐赠、罚款滞纳金、计提未决诉讼预计支出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98,079,615.26	6.81%	117,097,870.01	4.31%	2.50%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688,658,140.75	23.68%	814,790,137.29	30.00%	-6.32%	
合同资产	105,301,257.38	3.62%	102,785,322.98	3.78%	-0.16%	
存货	122,013,234.37	4.19%	96,564,112.64	3.56%	0.63%	
投资性房地产	12,524,796.67	0.43%	8,048,256.34	0.30%	0.13%	主要系部分房产自用转出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72,827,169.81	2.50%	68,927,878.40	2.54%	-0.04%	
固定资产	129,516,212.41	4.45%	145,054,998.40	5.34%	-0.89%	
在建工程	324,254.73	0.01%	324,254.73	0.01%	0.00%	
短期借款	2,001,450.00	0.07%	4,003,493.23	0.15%	-0.08%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72,469,752.74	9.37%	107,323,362.37	3.95%	5.42%	主要系项目收到业主预付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2.41%	75,000,000.00	2.76%	-0.35%	
应收票据	20,532,000.00	0.71%	15,305,105.54	0.56%	0.15%	主要系收到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4,660,276.47	1.54%	23,410,615.70	0.86%	0.68%	主要系项目采购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7,779,309.67	17.46%	47,652,033.92	1.75%	15.71%	主要系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19,807,590.13	0.68%	14,719,877.34	0.54%	0.14%	主要系部分项目结算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5,688,753.50	0.88%	2,536,810.00	0.09%	0.79%	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862,947.08	0.03%	88,772.70	0.00%	0.03%	房租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80,055.12	0.01%	1,393,967.99	0.05%	-0.04%	主要系未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5,439,497.07	0.87%	16,663,858.62	0.61%	0.26%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781,123.26	0.06%	1,348,697.79	0.05%	0.01%	主要系计提未决诉讼预计支出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1,743.82	0.06%	904,862.85	0.03%	0.03%	主要系对参股公司投资增加所致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629,645,404.99	-3,393,434.15			2,025,921,196.47	2,208,891,791.50		443,281,375.81
3.应收款项融资	21,212,097.26				244,728,373.37	244,585,323.87		21,355,146.76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4,862.85	-113,119.03			920,000.00			1,711,743.82
上述合计	651,762,365.10	-3,506,553.18			2,271,569,569.84	2,453,477,115.37		466,348,266.3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27,116.21	票据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1,795,175.46	账户冻结
货币资金	6,347,528.91	合同约定使用限制
固定资产	22,244,808.73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18,380,446.73	质押贷款
无形资产	8,166,667.16	抵押贷款
合计	158,461,743.20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	50,000,000.00	369,081,389.93	267,504,350.28	96,133,710.98	20,580,602.87	18,871,190.25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水处理、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垃圾堆体修复、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的开发研制、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工程承包、安装调试、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环保与高科技产业投资；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000.00	781,014,952.82	236,836,265.61	33,725,158.24	18,795,734.76	17,144,152.44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气治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销售及工程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设备运营。	20,000,000.00	172,126,262.86	54,037,673.99	88,889,970.42	8,799,114.62	8,780,707.00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自动化系统、安防系统研发、技术转让；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0,000,000.00	37,583,324.46	36,285,991.71	6,370,132.25	4,111,017.33	3,999,452.68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环保产业的开发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	45,000,000.00	159,779,780.14	76,082,807.55	66,375,210.74	14,018,702.67	11,899,656.65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120,000.00	176,675,665.79	126,724,850.38	31,537,390.91	14,719,528.08	12,499,242.1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水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7.49%、7.59%。本报告期，水务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9.89%，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减少 7.13%、0.68%。主要原因系水处理项目毛利率减少所致。

#### 2、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集团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135.88%、7.80%。本报告期，集团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 65.64%，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15.25%、13.80%。主要原因系项目确认收入数量减少及资金存款收益增加综合所致。

#### 3、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科技公司总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增长 38.24%、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下降 2.21%。本报告期，科技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8.54%，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179.62%、151.32%。主要原因系烟气治理项目确认收入数量增加所致。

#### 4、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智慧科技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长 13.49%、12.39%。本报告期，智慧科技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44.48%、140.26%、135.90%。主要原因系确认软件收入数量增加所致。

#### 5、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常熟固废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加 6.56%、18.54%。本报告期，常熟固废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0.74%，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2.33%、2.59%。主要原因系能源耗用成本降低所致。

#### 6、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川公司总资产、净资产与去年末相比分别增加 6.04%、10.94%。本报告期，银川公司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 12.69%，营业利润、净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21.19%、24.76%。主要原因系确认调价收入所致。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经营计划

2026年作为国家“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环保行业迎来政策刚性赋能与产业价值重构的双重机遇。《生态环境法典》全面实施筑牢行业法治根基，AI技术深度渗透与新赛道持续扩容，推动行业从“规模驱动”向“价值驱动”加速转型；行业竞争格局不断优化，国资与社会资本加速集聚，具备核心技术、全链条服务能力与优质资源整合能力的头部企业，将持续抢占市场先机、分享行业发展红利。

公司深耕环保领域多年，已构建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智慧环保四大核心业务板块，凭借技术、市场、团队、品牌的综合优势，持续夯实行业竞争壁垒。2026年，公司将从传统环境治理服务商，向“技术驱动+全链条服务+跨界融合”的综合环境价值服务商转型，以创造长期股东价值为核心，聚焦资源化利用、减污降碳协同、数智化赋能三大方向，巩固核心业务优势、开拓新兴增长空间，实现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双向赋能。围绕这一核心定位，公司坚持合规经营底线，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价值创造为目标，深度融合AI等数字化技术，围绕产业开拓、技术创新、项目管理、团队建设、公司治理、资本运作六大核心维度细化落地举措，兼顾稳健性与成长性，聚焦投资者核心关切、立足长期价值提升，确保各项

计划合法合规、具备可行性与可持续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1、深耕核心赛道，布局新兴增长领域

公司坚持“巩固优势、突破创新、跨界延伸”的发展思路，以现有核心业务为根基，深度融入AI技术与合规经营要求，精准布局行业新赛道，构建多元化、高韧性业务体系，提升市场竞争力与市场份额，为公司持续盈利提供坚实支撑，保障股东长期回报。

#### (1) 深耕核心业务，强化细分领域优势

公司立足三大核心业务板块，持续优化业务布局、夯实发展根基，打造“市场+技术+工程”核心竞争力，对水务、固危废、烟气治理三大核心业务进行升级优化，依托深厚技术积累与良好行业口碑，巩固细分领域领先地位。

水务业务以“资源化、智慧化、多元化”为方向，摆脱传统水处理单一模式，严格遵循环保合规要求，深度融入AI技术，一方面持续巩固核电、火电、石化、煤化工等传统优势领域的市场地位，夯实电能供应的水处理支撑，筑牢AI算力的能源根基；另一方面重点突破新能源、新材料、冶金等新兴领域，聚焦高附加值项目布局，推动市政水务向精品化、高效化转型；同时发挥膜应用技术优势，推进盐湖提锂等跨界技术产业化，拓展自来水处理、项目运维等新场景，实现产业协同与规模效应，重点强化AI算力中心液冷水处理相关业务布局，持续践行“以水处理支撑AI产业发展”的理念，延伸水处理产业链价值。

固危废业务以污泥耦合处理为核心，紧扣国家固体废物综合治理相关政策导向，拓展生物质耦合处理、土壤修复、危废处理等多元领域，重点推进污泥处理基地布局与项目落地，优化已投产项目运营效率，推动业务模式标准化、可复制化，提升资源化利用水平，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契合投资者对可持续盈利的核心需求。

烟气治理业务抢抓行业提标改造机遇，依托核心脱硝脱硫及锅炉定连排余热回收技术，精准对接电力、石化、金属冶炼等行业需求，提供高效、低碳、智能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提升治理效率与运营稳定性；研发节能型烟气处理设备并储备碳回收及利用技术，响应国家碳中和战略，加速全球化布局，拓展海外市场，打破地域限制，拓宽长期增长空间。

#### (2) 发力智慧环保，打造AI赋能差异化优势

AI技术是环保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也是公司实现差异化竞争、提升运营效率的关键抓手。2026年，公司将AI技术全面融入各项业务，打造数字智慧环保新质生产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投资者提供清晰的长期增长预期。

重点推进“智慧环保一体化运营平台”优化升级，依托与紫金山国家重点实验室、未来网络产业创新有限公司的合作优势，整合自动化、物联网、大数据、AI技术，实现环境治理全流程的智能化、可视化、远程化管控，有效提升项目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远程运营服务。同时结合业主痛点难点，迭代优化系统设计，推动AI技术在设计、采购、运维等各环节深度应用，通过AI算法优化水处理工艺参数、预测设备故障，通过AI智能监测实现烟气、水质实时预警，以技术创新强化业务核心竞争力。

#### (3) 布局新兴赛道，培育长期增长引擎

为降低单一业务周期波动风险，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立足行业发展趋势，紧扣政策导向，重点布局三大新兴赛道，打造多元化增长格局，提升公司抗周期能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广阔的价值增长空间。

一是海外市场布局：依托国内总包合作伙伴，以标准化装备与技术输出为抓手，优先布局东南亚、中东欧等政策支持、需求明确的区域市场，搭建海外业务初步框架，逐步实现全球化布局，培育新的营收增长极；二是运维业务升级：推动运维业务从市政向工业领域全面延伸，创新运维服务模式，加快智慧运维平台建设，实现进口设备与耗材国产化替代，打造行业领先的运维竞争力，提升业务盈利能力与客户黏性；三是跨界融合布局：深耕“环保+能源”“环保+新材料”等应用场景，积极拓展新能源配套水处理、矿井水综合治理、资源化利用等新兴业务，挖掘跨界融合机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业务多元化发展。

### 2、强化科创驱动，筑牢核心竞争力护城河

技术创新是环保企业的核心生命线，也是公司实现长期价值增长的核心支撑。2026年，公司持续将研发创新置于战略核心位置，聚焦核心技术攻关、产品化转型与成果落地，构建多元化协同创新体系，以技术优势抢占市场先机，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强劲动能，保障投资者长期利益。

### **(1) 聚焦核心技术攻关，贴合政策与市场需求**

围绕国家环保政策要求与市场实际需求，采取“内部研发与外部引进消化并举”的双轨模式，重点推进应用型技术研发，聚焦非电工业水处理、污泥耦合处理、金属资源化、非电烟气治理、节能减碳等核心领域，持续推进全膜法及纳滤膜应用的研发与跨界拓展，同时加强新污染物治理、碳回收利用等前沿技术储备，确保公司技术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构建多元化协同创新体系，通过组建创新联合体、与科研院所开展定制式技术开发、与国内外企业多形式合作、加强产学研协同等方式，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提升技术创新、改造与成果运用水平，加快技术迭代速度，以技术突破支撑业务升级，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

### **(2) 推动产品化转型，实现研发成果市场化落地**

摆脱传统环保企业“重工程、轻产品”的发展模式，积极探索研发成果市场化路径，推进标准化工艺包提炼，将成熟解决方案模块化、标准化，提升项目复制效率与盈利能力；加大核心设备自主研发力度，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核心产品，降低对外部设备的依赖，提升业务附加值；打造涵盖国产替代、智慧运维的服务产品，推动研发成果转化为产业效益，实现“研发-成果-盈利”的闭环，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为投资者创造更高回报。

### **(3) 完善研发保障体系，激发全员创新活力**

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优化研发项目管理流程，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明确项目负责人，建立研发成果与绩效挂钩的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力；发挥产业创新平台的成果转化功能，借助股权合作、投资并购等机制，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加快全新成果展示中心建设，强化创新平台的产业集聚与技术引领作用，同时利用平台孵化器功能，促进已孵化企业与公司、平台内成员的业务互补，助力产业链延伸，形成产业协同与集聚效应，为公司持续创新发展提供强大支撑。

## **3、深化精细运营，提升资产增值能力**

项目是公司营收与利润的核心载体，项目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直接决定公司的盈利能力与资产质量。2026年，公司以“提效降本、资产增值、安全规范、技术标准化”为核心，深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优化项目实施与运维管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与收益水平，保障公司业绩稳健增长，增强投资者对公司运营能力的信心。

### **(1) 强化项目实施管控，提升项目盈利效能**

持续深化项目经理负责制，遵循“全成本预算、全过程管控及全周期绩效考核”的原则，通过强化预算管理与绩效考核，有效控制项目成本、提升项目效率，增强项目全过程管控能力；优化供应商管理体系，拓宽合格供应商范围，推进集中采购与预算刚性约束，实施成本动态监控与全周期追溯，确保采购流程公开透明，杜绝内部腐败，降低采购成本；强化技术方案策划、优化与审核把关，结合项目现场实际优化设计，提高设计质量，实现同类项目方案的标准化与可复制性，提升项目实施效率与盈利水平。

### **(2) 优化项目运维管理，实现资产保值增值**

聚焦现有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等运维项目，持续优化运营管理模式，提升设备运行效率，控制运营成本与人力费用，提升资产收益率；依托智慧环保一体化平台，将AI技术融入运维管理，实现运维过程的智能化监测、故障预警与远程管控，降低运维成本，提升运维质量；加强运维团队建设，提升运维人员专业能力，推动运维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打造优质运维服务品牌，提升客户黏性，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运维收入，保障业绩稳定性。

## **4、打造能力型组织，夯实人才支撑**

人才是公司实现战略落地、持续发展的核心资源，也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2026年，公司围绕核心价值观，打造高素质、高活力的赋能型组织与“能力型组织”，完善人才引育、激励与发展体系，为公司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保障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后劲的信心。

### **(1) 优化人才结构，强化人才引育储备**

坚持“不拘一格降人才”的理念，选拔“能力强、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业绩好”的优秀人才，培养一批善于经营、勇于担当的“领头雁”；推行竞聘上岗与优胜劣汰机制，完善各层级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团队整体素质与战斗力。通过“筑巢引凤”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吸纳社会优秀人才，重点引进AI、环保新技术、资本运作等领域的专业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借助内部培训平台，深化“雏鹰启航”“菁英成才训练营”“领导力”等特色培训项目，狠抓员工综合素质提升，突破人才轮岗模

式，培养复合型人才，满足公司业务升级与新兴赛道布局的人才需求。

## （2）完善激励机制，凝聚团队发展合力

结合各产业特点，完善差异化考核体系，强化刚性约束和激励机制，将个人绩效与公司业绩、股东回报深度绑定，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对于管理人员与核心骨干，采用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通过系统培养与实践锻炼，挖掘内部潜质人才，给予项目实践机会，任用有能力、敢担当的优秀人才，培养技术领军人才与经营管理人才。同时，提炼企业文化基因，塑造“能力+价值观”的双维度文化体系，加强优良文化宣贯，推动价值观共识形成，增强团队凝聚力与向心力，打造一支高素质、富有活力、忠诚担当的核心团队。

## 5、规范高效运营，守住合规底线

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是保障公司稳健发展、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核心基础。2026年，公司以《生态环境法典》为指引，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强化内控建设、财务管理与数字化管理，提升治理效能，守住合规经营底线，规范信息披露行为，为公司长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度。

### （1）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决策与执行效率

持续动态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规章及流程，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业务需求；优化决策流程，提高董事会及总裁办公会的决策效率，确保公司能够迅速响应市场变化，把握发展机遇；同时，提升人力资源、财务、投资、内控等关键职能部门的管理效率，通过精细化管理，确保重大战略和项目能够加快实施，为各产业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 （2）强化内控与财务管理，保障稳健运营

以内控体系建设为核心，重点加强法律诉讼、采购合规、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等领域管控，开展常态化审计，加快推进未结诉讼和强制执行案件，从源头梳理风险点、规避经营风险，守住合规经营底线，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注重做好财务统筹管理，强化内部财务稽核，特别强调回款管理，重点关注长账龄、大额应收款的回收，确保公司拥有稳健的现金流；此外，公司全方位推进预算精细化管理，执行各部门、各项目的预算考核体系，合理控制非生产性费用支出，通过成本控制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 （3）深化数字化管理，以AI赋能高效运营

持续完善OA协同办公系统、电子印控与电子化档案管理系统，提升公司的数字化管理水平；推动人工智能在设计、采购、运维、办公等各环节的应用，提高工作效率和决策的科学性，以AI赋能驱动经营管理效能全面提升；同时，公司充分运用工业互联网开发成果，依托现代化信息软件工具，赋能公司的智慧发展，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经济效益，为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提供技术支撑。

## 6、资本运作：产融协同发力，助力价值增长

资本运作是公司整合资源、拓展发展空间、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手段。2026年，公司秉持自主创新发展理念，围绕主业开展资本运作，推动“工程、运维、投资”三大板块协同发展，实现产业升级与价值增长的双向赋能，为投资者创造更高的长期价值。

### （1）深化产融结合，赋能主业发展

探索工程总承包、运维、投资一体化的EPC+O+F模式，发挥资本赋能作用，支持主业市场拓展与项目落地；盘活用好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益，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提升公司资产质量与盈利能力，为投资者创造更好的回报。

### （2）推进产业整合，强化核心优势

围绕主业实施横向与纵向并购协同战略。横向并购重点整合行业内具备人才团队、核心技术、市场等优势资源的优质企业，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纵向并购重点关注产业上游具有新技术、新工艺的环保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资质等优质企业，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实现规模效应与协同效应。

### （3）挖掘跨界融合机会，培育新增长极

打破传统思维，深耕“环保+能源”“环保+新材料”等应用场景，挖掘跨界融合发展机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多元化、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全面整合内外部资源，联动投资机构、行业专家及合作伙伴，精准识别各类发展机遇；依托内部专业的财务与法务团队，对潜在合作标的与项目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和严格风险评估，确保相关决策科学严谨，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公司将以坚定的战略执行力、完善的保障体系，确保上述经营计划落地见效，始终坚持合规经营、稳健发展，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创造长期价值为核心目标，持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高度重视投资者权益保护，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传递公司发展动态，充分披露重要信息、提示投资风险，与投资者共同分享环保行业高质量发展的红利，努力成为值得投资者长期信赖的优质环保企业。

##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 1、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持续深化生态文明建设、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以及“美丽中国”战略的实施，环保产业仍存在万亿市场空间待释放，但受地方财政压力等因素影响，环保行业市场需求释放滞缓，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价格竞争加剧。同时，环保行业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市场竞争细分化趋势愈加显著，各企业在各自细分领域谋求发展，同时在拓展和延伸业务领域，抢占市场空间。此外，由于国家政策的鼓励导向，国资和社会资本大力布局环保领域，导致行业价格战与技术竞争加剧，进一步压缩利润空间，市场承接压力加大。

面向“十五五”时期，我国绿色低碳转型进入攻坚突破期，碳达峰目标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将重塑环保产业的市场格局与技术路线，行业竞争将从单一的价格与项目竞争，升级为技术创新、全产业链协同及绿色低碳综合解决方案的综合实力竞争，给公司未来市场布局带来新的挑战和机遇。

措施：公司将立足自身团队、技术、品牌、业绩、资质、资源等综合优势，紧扣“十五五”绿色发展战略导向，一方面，聚焦客户的需求痛点，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强化核心技术创新，提升产品化能力与全链条综合服务能力，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另一方面，持续创新发展模式，深化与政府、产业基金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协同合作等方式，整合各方优势资源形成强大合力，持续巩固核心赛道市场地位，同时差异化拓展市场路径，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力。

### 2、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受宏观经济环境、地方财政状况、客户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公司项目回款难度增加，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回款周期相对较长。如果发生大额应收账款未能及时收回，将会给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措施：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企业及各地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客户总体实力雄厚，履约能力较强。为进一步防范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保障公司现金流安全稳定，公司持续强化项目实施履约全流程管理机制，通过健全合同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动态跟踪客户征信及资金状况、加大账款催收力度等多项举措，全方位筑牢风险防控防线。同时，公司将回款工作作为经营重点，明确回款成效与绩效考核直接挂钩，压实回款主体责任；针对长账龄应收账款制定专项催收方案，多措并举推进回款，并不断创新回款模式、借助外部专业资源助力账款回收，全力提升回款效率，确保公司现金流持续稳定、经营发展稳健有序。

### 3、成本控制风险

公司致力于为工业和城镇提供环保系统解决方案，商业模式包括：研发设计、设备系统集成（EP）、工程总承包（EPC）、核心装备制造、设施运维和项目投资等。营业成本中，设备制造和原材料制造采购成本占比较大，钢材、铜、煤和石油产品价格波动直接影响相关成本。受全球经济复苏不均衡、国际地缘政治变化、供需关系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大宗商品价格呈分化震荡运行态势，其中铜价全年震荡上行；钢材同比下降，处于近年低位；化工产品价格总体下行、处于低位；石油价格震荡运行；同时，2025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总体呈双向小幅波动态势，汇率波动导致进口件采购成本存在不确定性，上述市场变化持续给公司营业成本控制带来压力，影响公司盈利水平。

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设备和原材料的市场价格走势，集中采购，及时调整采购策略，扩大优质合格供应商范围，精细化管理库存，实时做好备品备料工作，对冲采购成本上升带来的不利影响；同时通过拓宽采购渠道、优化供应商配置、强化审计稽核等措施，完善采购管理流程，进一步强化了营业成本控制能力。

### 4、管理风险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范围的持续拓展、业务布点区域以及公司规模的逐步壮大，管理工作日益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和人才队伍建设无法跟上规模扩张的步伐，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不能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措施：公司将依据自身发展现状，及时对治理结构与制度进行优化调整，明确各层级的分工与授权，确保管理流程的高效与顺畅。通过全面推进 OA 系统及人工智能大模型的应用，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实现信息的快速传递与

决策的科学制定。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完善各岗位职责，强化管理层的责任和担当意识，加强对各子公司及项目公司的有效管控，确保公司整体运营的稳定性和协同性。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公司已经成功实施了员工持股与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等政策。激励机制的实施，不仅有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的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还能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为有意愿、有能力的年轻人才提供更多的发展机会和上升空间，助其快速成长，从而优化人才梯队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新的活力。通过上述综合举措，公司能够有效降低业务发展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管理风险，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稳健的发展态势。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4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http://irm.cninfo.com.cn/</a>
2025年06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华福证券、金田基金、柏博金融、安粮期货、大有期货、中财期货、南京捷成磁石有限公司、江苏同心圆律所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http://irm.cninfo.com.cn/</a>
2025年07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投证券、银华基金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http://irm.cninfo.com.cn/</a>
2025年10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江海证券、东方财富证券、中富私募、渣打银行	详见互动易调研活动专栏	<a href="http://irm.cninfo.com.cn/">http://irm.cninfo.com.cn/</a>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为践行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为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于2024年4月2日、2025年4月2日分别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2025年，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 （一）聚焦主业经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深耕生态环境治理行业三十年，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环境治理服务为目标，形成了“一体两翼”的发展格局，一体：水、固、气产业，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成熟的项目经验、优秀的人才团队，完成了众多大型优质工程，并获得多

项国家级环保示范项目；左翼：发挥创新平台及国家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功能，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孵化等；右翼：加速资本运营，发挥扬子江环境集团暨扬子江环境研究院、创新中心等平台载体作用，联合产业基金，侧重产业投资。

2025 年，行业市场竞争异常激烈。为此，公司发挥核心技术优势，强化项目精细管理，加大项目应收款催收力度；同时，公司加强全面管理，实行降本增效、开源节流，严格管控各项费用支出；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635.75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4.44%；同时，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9.0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0.16%

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主业经营，提供更为高质量、高效能的生态环境治理服务。通过全面调动公司资源，加大产业拓展力度，夯实“一体两翼”发展格局，加强产业创新平台建设，打造公司“市场+技术+工程”的铁三角。

## （二）重视股东回报，共享企业经营成果

公司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现金分红，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2026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67,671,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82.84%，体现了公司积极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彰显公司长期投资的价值。

## （三）完善信息披露，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各项法律法规，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主动披露对投资者投资决策有用的信息，包括行业发展、公司业务、技术创新、风险因素等关键信息披露。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日常公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现场调研、互动易、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沟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公司与投资者双方的互动，将公司的价值有效传递给投资者，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树立市场信心。同时，将投资者的关注点、建议等及时反馈给公司管理层，提高信息传递的效率和透明度，重视投资者的建议，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 （四）夯实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建立健全治理体系，形成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中小股东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报告期，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已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修订了公司相关制度，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以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回馈广大投资者。

未来，公司将持续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将“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落到实处，通过夯实主业、强化回报、规范治理等举措，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为资本市场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加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和确保公司的规范有效运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其能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并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同时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会，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能够严格规范行为，依法履行其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供应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利用其控股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公司各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符合法定程序。公司各董事均能够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认真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设立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涉及各专业的重大事项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能充分发挥其专业作用。

#### （四）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有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体系，并不断持续完善。公司自上而下，根据各自职责制定相应的考核目标，以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客观、公正地衡量各部门及各员工的工作业绩，形成了有序的竞争、激励、淘汰机制，使全体员工都处于有效的管理体系中，充分发挥每位员工的主观能动性。

#### （五）信息披露管理及透明度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持续坚持规范运作，确保主动、及时、完整、充分地披露应披露的公司信息。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以及通过电话专线、网站、邮箱等多种渠道，积极接待和回复投资者咨询，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通过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快速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的业务领域为水务、固危废处理和烟气治理等产业，拥有独立完整业务运营系统，全部业务流程均由公司独立完成，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形式的依赖。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制定有招聘任用等管理制度，根据《劳动合同法》和公司劳动合同管理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全体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关系独立。

3、资产完整：公司拥有与业务相关的资质、人员和设施，合法拥有开展业务活动相应专利或专有技术的所有权，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产权界定清晰。

4、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股东会、董事会、总裁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完全独立。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及内审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 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 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 动的原因
王政福	男	60	董事、董事长	现任	2007年12月24日	2028年11月27日	190,985,605				190,985,605	
朱来松	男	52	董事、总裁	现任	2013年12月25日	2028年11月27日	10,269,029				10,269,029	
仇向洋	男	70	董事	现任	2019年12月13日	2028年11月27日						
王海涛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吴海锁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陈良华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朱士圣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2,306,850				2,306,850	
张伟	男	54	副总裁	现任	2013年12月25日	2028年11月27日	312,000				312,000	
			董事	现任	2022年12月8日	2028年11月27日						
陈刚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张维	男	53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6年12月1日	2028年11月27日	390,000				390,000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6年12月1日	2025年11月27日						
许瑞青	男	37	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7日						
张阳	男	66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2月13日	2025年11月27日						
唐后华	男	57	独立董事	离任	2019年12月13日	2025年11月27日						
李激	女	56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11月12日	2025年11月27日						
合计	--	--	--	--	--	--	204,263,484	0	0	0	204,263,48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海涛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吴海锁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陈良华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朱士圣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陈刚	副总裁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张维	董事、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换届
许瑞青	总监、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换届
张阳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换届
唐后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换届
李激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换届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本公司董事会由 8 人组成, 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

王政福先生, 中国国籍, 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6 年出生,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现武汉大学)环境工程本科, 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 EMBA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及南京市“科技顶尖专家”, 曾获中国环保产业优秀企业家, 江苏省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江苏省杰出人才奖、南京市“十大”杰出青年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南京热电厂环保专工及粉煤灰开发公司副经理, 北京中联动力化学公司项目经理, 南京中电联电力化学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原深交所上市公司)总经理, 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法定代表人, 党委书记,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朱来松先生, 中国国籍, 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1974 年出生, 给排水工程专业本科毕业、河海大学工业工程专业研究生, 正高级工程师, 江苏省能源研究会副理事长, 江苏省环境科学学会副理事长, 江苏省 333 高层次人才, 江苏省产业教授、东南大学校外博士生导师, 曾获江苏省最美科技工作者、“科创江苏”企业创新达人、南京市优秀共产党员、南京市优秀民营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常州能源设备总厂工程师, 南京中电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设计部部长、总经理, 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设计部部长、副总经理,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仇向洋先生, 中国国籍, 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1956 年出生, 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 教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董事, 江苏省城市发展研究院理事长、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海涛先生, 中国国籍, 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1 年出生, 哈尔滨工业大学精密仪器专业毕业, 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历任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董事长, 国投招商(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国投招商(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家顾问、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海锁先生, 中国国籍, 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1963 年出生, 南京大学环境学院博士,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荣获全国优秀科技工作者、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首届江苏服务业专业人才特别贡献奖、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高层次人才等荣誉称号。历任江苏省环境经济技术国际合作中心(原江苏省环境保护利用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办公室)工程技术部主任、中心副主任; 江苏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陈良华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博士，东南大学管理工程与科学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金陵科技学院会计学讲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士圣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 年出生，上海电力大学工业化学专业本科毕业，现代市场经济与知识创新专业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江苏省 333 高层次人才、江苏省六大高峰人才、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河海大学产业教授、河海大学基地研究生导师。历任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工程师、部门负责人，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国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董，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张伟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 年出生，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大专毕业，工程师。历任南汽集团热电厂专业负责人，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部长，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市场副总监、总监、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 (二) 高级管理人员

1、朱来松先生，总裁，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2、张伟先生，副总裁，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会成员”。

3、陈刚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环境工程专业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南京拓骏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师，南京中电联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化学水处理事业部设计工程师，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公司工程管理部项目工程师、副主任工程师、副部长、部长，公司水务产业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4、张维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 年出生，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历任江苏金陵汽车运输总公司第十九分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金陵汽车运输总公司审计，南京电力自动化设备总厂会计，公司财务部总帐会计、审计部负责人、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监事，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5、许瑞青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9 年出生，环境工程专业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南京中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项目工程师，公司国家水专项项目组研发工程师/负责人、研发中心副部长/副总监，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公司证券与投资中心副总监（主持工作）、投资与审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总监、董事会秘书，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董事，江苏水污染防治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南京中电环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董、经理、法人，南京中电环保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南京中电环保新材料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政福	集团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否
朱来松	集团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7 日		否
朱来松	科技公司	董事	2012 年 08 月 29 日		否
仇向洋	江苏省城市发展研究院	理事长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否

仇向洋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26日		是
仇向洋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24年01月06日		是
王海涛	国投招商（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专家顾问	2024年3月1日		是
王海涛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18日		是
吴海锁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03月11日		是
陈良华	东南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1993年07月23日		是
陈良华	东南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	2004年04月23日		是
陈良华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18日		是
陈良华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5月16日		是
朱士圣	天旺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18年02月22日		否
朱士圣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31日		否
朱士圣	水务公司	法人、执董	2025年07月17日		是
张伟	集团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5日		否
张伟	联丰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24日		否
张维	集团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15日		否
许瑞青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6月28日		否
许瑞青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25日		否
许瑞青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09日		否
许瑞青	江苏水污染防治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0月08日		否
许瑞青	南京中电环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董、经理	2025年12月09日		否
许瑞青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6年2月10日		否
许瑞青	南京中电环保新材料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26年2月10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王政福、张维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87号）（以下简称“警示函”），原因：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和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至2023年与扬子江环境、扬子江研究院发生关联交易，但在2021年至2023年年报中对相关关联交易金额及关联方应收款金额披露存在错误或遗漏。公司已完成了相关整改工作。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薪酬由股东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2、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方案或计划，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按照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业绩情况，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岗位职责和绩效考核体系综合确定薪酬方案。适用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薪酬由基本薪酬、公司绩效奖励、个人绩效奖励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组成。

非独立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与绩效考核依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非独立董事兼任公司或子公司其他职务的，其薪酬与其兼任的岗位绩效挂钩，另有规定除外。

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津贴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方案，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等综合评定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团队绩效奖励、个人绩效奖励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组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1、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公司绩效奖励、个人绩效奖励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若有）组成，根据公司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同地区企业以及同行业相应岗位薪酬情况综合确定。

2、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参照本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来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政福	男	60	董事长	现任	51.05	否
朱来松	男	52	董事、总裁	现任	68.02	否
仇向洋	男	70	董事	现任	7.3	否
王海涛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0.7	否
吴海锁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0.7	否
陈良华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0.7	否
朱士圣	男	54	董事	现任	67.1	是
张伟	男	54	董事、副总裁	现任	67.66	否
陈刚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50.45	否
张维	男	53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现任	48.98	否
许瑞青	男	37	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5.89	否
张阳	男	66	独立董事	离任	6.6	否
唐后华	男	57	独立董事	离任	6.6	否
李激	女	56	独立董事	离任	6.6	否
合计	--	--	--	--	408.3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薪酬管理制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政福	6	6	0	0	0	否	3
朱来松	6	6	0	0	0	否	3
仇向洋	6	6	0	0	0	否	3
王海涛	1	1	0	0	0	否	0
吴海锁	1	1	0	0	0	否	0
陈良华	1	1	0	0	0	否	0
朱士圣	1	1	0	0	0	否	0
张伟	6	6	0	0	0	否	3
张维	5	5	0	0	0	否	3
张阳	5	5	0	0	0	否	3
唐后华	5	5	0	0	0	否	3
李激	5	5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激、王政福、朱来松、张阳、唐后华	1	2025年01月25日	1、审议《关于核定2024年度相关薪酬的议案》；2、审议《关于核定2024年度董事、监事等薪酬的议案》；	1、通过《关于核定2024年度相关薪酬的议案》；2、通过《关于核定2024年度董事、监事等薪酬的议	无	无

				3、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及考核的议案》。	案》；3、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预算及考核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唐后华、张阳、仇向洋	4	2025年03月28日	1、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议案》。	1、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通过《关于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20日	审议《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01日	审议《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17日	审议《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财务会计报告的议案》	无	无
	陈良华、王海涛、朱士圣	1	2025年11月28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任命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1、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通过《关于任命公司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张阳、王政福、朱来松、唐后华、李激	1	2025年11月12日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无
	吴海锁、王政福、朱来松、王海涛、陈良华	1	2025年11月28日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2、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王政福、朱来松、仇向洋、王海涛、吴海锁、陈良华	1	2025年11月28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无	无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8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8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0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196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48
合计	48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0
本科	219
大专	96
大专以下	123
合计	488

###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全面覆盖各层级人员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推行绩效考核紧密挂钩、与企业增长同步的绩效薪酬体系，这是推动公司战略落地、提升员工积极性的关键工具。基于此，公司经过深入研究与精心设计，建立了一套全面覆盖各层级人员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并推行了与之紧密挂钩的绩效薪酬政策。这一管理体系不仅将员工的个人绩效与公司经营发展深度绑定，还充分考虑了市场价值规律，确保薪酬分配的公平性与合理性。通过这一举措，实现员工与公司利益的双赢，让员工切实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推动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在过去一年实践过程中，各层级见证了这一管理体系与薪酬政策带来的积极变化。从战略目标的高效落地到员工绩效的显著提升，从团队协作的加强到组织效能的优化，这些成果不仅验证了我们管理理念的正确性，也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 3、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的年度培训计划，锚定“能力型组织”建设人才梯队培育核心目标，实施取得了显著成效，实现了各层级全覆盖，成功打造了多元的成长平台，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通过构建“内训深耕+外训赋能”双轮驱动的培训体系，精准匹配了不同岗位的诉求。以培训中心为统筹，牢铸培养主阵地。通过“雏鹰启航”、“菁英成长训练营”和“领导力训练营”等特色项目矩阵，展现形式丰富、靶向精准的培训活动。培训过程中，我们打破“单一授课”的传统模式，将理论知识赋能与团队拓展、跨业务跨职能轮岗实践深度融合，让员工在多元历练中积累经验、拓宽视野，全面提升综合素质与跨部门协作能力。针对高潜人才，我们专项推出“英才培训计划”，创新采用“管理者传帮带+集中训练营”双轨培育模式，通过经验丰富的核心骨干与年轻潜力员工结对帮扶，加速技术领军人才与管理核心队伍的成长迭代。一系列精准化、体系化的培训举措，不仅夯实了“基础层-骨干层-核心层”人才梯队的坚实根基，更实现了优秀人才的规模化储备，

员工专业技能、管理素养实现全方位跃升，团队协作作战能力与凝聚力显著增强，为公司核心业务拓展与产业链延伸提供了坚实的人才支撑。未来，我们将持续迭代优化培训体系，强化培训内容与业务需求的精准适配，为员工搭建更广阔的职业成长平台，以人才能力升级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助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报告期内，未对公司章程中现行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修订调整。

#### （二）报告期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2024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5 月 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9 日。本次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76,71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7,671,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7,671,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80,892,498.9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690,835.9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147,108.0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80,892,498.93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3,778,009.78 元。</p> <p>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每股派现金额保持不变，派现总额相应进行调整。</p> <p>截至本次会议日，公司总股本为 676,710,000 股，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67,671,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82.84%，实际派发金额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公司实际情况，已建立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的执行，报告期内，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控制度和评价办法，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在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内部控制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全面评价公司以及子公司、控股公司、项目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及运行有效性；评价各业务流程运行与公司制度、程序遵循情况；评价公司项目管理力度和执行效果；合理改善和加强各业务流程控制，提高公司经济业务的营运效率和效果等，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董事、高层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②公司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重要缺陷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②企业重述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以更正由错误导致的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的重要错报；③受控制缺陷影响存在、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④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包括：①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③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⑤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重要缺陷包括：①公司重要业务制度存在重要缺陷；②违反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一般缺陷：是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错报<math>\geq</math>利润总额的 5%；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利润总额的 2%<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错报<math>&lt;</math>利润总额的 2%；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0.5%。</p>	<p>重大缺陷：错报<math>\geq</math>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math>\leq</math>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错报<math>&lt;</math>资产总额的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电环保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刊登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a href="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_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_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a>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改善环境为己任，努力为实现“天蓝、水清、地净”做贡献，始终切实履行着社会责任，把公司发展和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把承担相应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作为自觉行为，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着对客户、员工及社会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

公司在与客户业务中，强调诚实守信，以满足客户需求、帮助客户解决问题为己任，在生产上精益求精，技术上狠抓改进，实施上着重超越客户预期，以优质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运行效率，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好评，维护了客户的利益。

公司在面对供应商时，经常换位思考，平等沟通，及时交流，征求供应商的建议和意见，并严格防范商业贿赂，提倡商业道德，使供应商能放下顾虑，将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和供货的及时性上来，实现双赢的局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遵循“人才引领、敬业精业、价值共享”的人才观，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通过多样全面的培训拓展员工知识面，增加员工认知度，有效提升了员工能力与素质。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公司在取得发展的同时，参与地方的助学、帮困慈善等公益活动，不忘回馈社会、感恩社会，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2025 年社会责任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政福	股份转让承诺和同业竞争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二、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保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政福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在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或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提供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赔偿相应损失。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	关联交易承诺	减少、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事项:(1)、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的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大股东、关联方地位，就公司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公司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人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承诺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承诺与保证，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本人	2011年01月21日	详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愿意赔偿公司相应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朱华、唐胤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25.4.25	2,000.00	2025.7.8	1,227.35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7.8- 2026.7.6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25.4.25	1,000.00	2025.7.18	660.44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7.18- 2026.7.18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25.4.25	2,000.00	2025.11.6	69.61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11.6- 2027.11.5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25.4.25	2,000.00	2025.8.22	68.49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8.22- 2026.8.21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4.25	1,000.00	2025.8.28	999.45	连带责 任担保		合肥合意环保科 技工程有限公司	2025.8.28- 2026.8.27	否	是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25.4.25	1,000.00	2025.9.16	285.00	连带责 任担保			2025.9.16- 2028.9.15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1）				9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B2)			3,328.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B3）				9,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 额合计(B4)			3,310.3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 有)	反担保情况(如 有)	担保期	是否 履 行 完 毕	是否 为 关 联 方 担 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 担保额度合计（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 合计（C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328.4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A3+B3+C3）				9,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310.3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 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29,357.51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或中低风险	14,000.02	
其他类	风险较高、流动性较差		1,559.68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 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 (或受托人) 类型	风险特征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如有)
民生财富	其他专业理财机构	中高风险	其他	1,559.68	2020-08-19	2021-08-25	债权类资产	0.00	0.00	注 1
中信建投	证券	中低风险	券商理财	4,000.00	2022-05-11	2026-05-11	债权类资产	73.24	0.00	
中信建投	证券	中低风险	券商理财	5,000.00	2022-05-09	2025-12-16	债权类资产	84.38	641.64	
合计				10,559.68	--	--	--	157.62	--	--

注 1: 2020 年 8 月 19 日, 公司向民生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了 2000 万“民生财富尊享 6 号投资私募基金”产品, 到期日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 参考年化收益率 7.2%。2020 年 12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公布实施了《关于加强私募投资基金监管的若干规定》, 要求“不得开展或者参与具有滚动发行、集合运作、期限错配、分离定价等特征的资金池业务”, 由于民生财富旗下尊系列等私募基金属于资金池业务, 故需按监管要求停止新发此类产品, 对于未到期产品则按监管要求统一清算。由于基金所投底层资产大部分尚未到期、资金池业务不得新发产品, 民生财富资金流动性受较大影响, 未能在 2021 年 2 月 25 日如期兑付本金收益。截止本次年报披露日, 民生财富尚未兑付剩余 1,559.68 万元本金及其收益。民生财富承诺按照监管要求尽快兑付上述本金及收益, 并反馈基金的实际用资及担保方中国泛海集团已在大规模出售资产、尽力履行兑付承诺。公司高度关注此事处理及进展, 持续保持紧密跟踪, 通过谈判、法务等多种方式, 采取积极有效的

措施，要求民生财富尽快全额兑付本金及约定收益，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授信合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合同如下：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股份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0	2025.3.6	1 年
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5,000.00	2025.7.18	1 年
股份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10,000.00	2025.10.30	2 年
股份公司	建设银行南京城南支行	10,000.00	2025.1.25	1 年
股份公司	宁波银行江宁支行	10,000.00	2025.6.26	1 年
股份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10,000.00	2025.4.24	1 年
股份公司	苏州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7,000.00	2025.7.14	1 年
股份公司	南京银行科学园支行	10,000.00	2025.8.25	1 年
集团公司	南京银行诚信大道支行	1,000.00	2025.9.18	1 年
集团公司	兴业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3,300.00	2025.10.21	1 年
科技公司	宁波银行江宁支行	1,000.00	2025.6.26	1 年
科技公司	南京银行天印大道支行	1,000.00	2025.8.19	1 年
水务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	2025.7.8	1 年
水务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000.00	2025.7.18	1 年
水务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2,000.00	2025.10.30	2 年
水务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2,000.00	2025.8.22	1 年
常熟天旺	中国银行常熟分行	200.00	2025.2.24	1 年

## 2、担保合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保证期限
股份公司	集团公司	南京银行诚信大道支行	1,000.00	2025.9.18	3 年
股份公司	科技公司	南京银行天印大道支行	1,000.00	2025.8.28	1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中国银行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	2,000.00	2025.7.8	1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1,000.00	2025.7.18	1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城西支行	2,000.00	2025.10.30	2 年
股份公司	水务公司	民生银行南京雨花支行	2,000.00	2025.8.22	1 年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197,613	22.64%	0	0	0	576,713	576,713	153,774,326	22.7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3,197,613	22.64%	0	0	0	576,713	576,713	153,774,326	22.7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3,197,613	22.64%	0	0	0	576,713	576,713	153,774,326	22.7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3,512,387	77.36%	0	0	0	-576,713	-576,713	522,935,674	77.28%
1、人民币普通股	523,512,387	77.36%	0	0	0	-576,713	-576,713	522,935,674	77.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76,710,000	100.00%	0	0	0	0	0	676,71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朱士圣	1,730,137.00	576,713.00	0	2,306,850.00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召开股东会，取消监事会，朱士圣先生原任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离任，现任公司董事。根据相关规定，离任监事 6 个月内不得转让股份，因此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576,713 股；且现任董事期间限售股数 1,730,137 股；合计限售股数 2,306,850 股。	1,730,137 股：任职期间按规定逐年解除限售。 576,713 股：于 2026 年 05 月 05 日解除限售。
合计	1,730,137.00	576,713.00	0	2,306,850.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1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注 1】	38,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政福	境内自然人	28.22%	190,985,605.00	0	143,239,204.00	47,746,401.00	不适用	0	
朱来松	境内自然人	1.52%	10,269,029.00	0	7,701,772.00	2,567,257.00	不适用	0	
林慧生	境内自然人	1.46%	9,891,924.00	-6,364,500.00	0	9,891,924.00	不适用	0	
刘学良	境内自然人	1.15%	7,760,000.00	4,000.00	0	7,760,000.00	不适用	0	
徐保忠	境内自然人	0.91%	6,132,000.00	6,132,000.00	0	6,132,000.00	不适用	0	
宦国平	境内自然人	0.77%	5,238,501.00	384,761.00	0	5,238,501.00	不适用	0	
曹铭华	境内自然人	0.69%	4,700,000.00	-400,000.00	0	4,700,000.00	不适用	0	
袁劲梅	境内自然人	0.48%	3,260,000.00	-70,000.00	0	3,260,000.00	不适用	0	
石泉英	境内自然人	0.40%	2,736,000.00	2,736,000.00	0	2,736,000.00	不适用	0	
朱士圣	境内自然人	0.34%	2,306,850.00	0	2,306,85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政福	47,746,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46,401.00
林慧生	9,891,92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91,924.00
刘学良	7,7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60,000.00
徐保忠	6,1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2,000.00
宦国平	5,238,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8,501.00
曹铭华	4,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00
袁劲梅	3,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60,000.00
石泉英	2,7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6,000.00
朱来松	2,567,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7,257.00
解英俊	2,2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注 1】：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2026 年 2 月 27 日股东总数。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政福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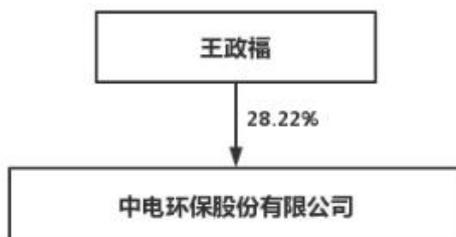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政福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3月28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6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朱华、唐胤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10652 号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电环保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电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b>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十九）。 中电环保建造合同收入主要来自于按照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涉及对合同预计收入和合同预计成本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管理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依据对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对合同预计收入和合同预计成本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及履约进度确认的运用；</li> <li>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查阅重大建造工程合同及其关键合同条款；</li> <li>3、审核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编制、审核及变更的流程及相关控制程序，评估其有效性。审核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li> <li>4、分析性复核重大建造合同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水平波动情况，以确认其真实性；</li> </ol>

进行评估和修正，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5、抽样选取工程承包合同台账中的工程项目，重新计算其履约进度，以验证其准确性； 6、对于重大建造合同项目，我们实施现场勘察及函证程序。 7、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本期完成工程量，抽样匹配其对应的成本发生情况。检查工程成本发生的合同、发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其完成工程量的合理性。
<b>(二) 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b>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四）。 中电环保的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大型工业企业（包括电力、化工等行业）和地方政府及其投资的公司，管理层需综合判断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因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等的估计和判断，故我们将该事项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估计政策进行对比，以评估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 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 5、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根据上述程序了解的情况，重新计算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坏账准备，计算结果与管理层作出的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坏账准备进行对比。

### 其他信息

中电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电环保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电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电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电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电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电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朱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胤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98,079,615.26	117,097,870.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281,375.81	629,645,404.9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32,000.00	15,305,105.54
应收账款	688,658,140.75	814,790,137.29
应收款项融资	21,355,146.76	21,212,097.26
预付款项	44,660,276.47	23,410,615.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055,290.42	17,040,647.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013,234.37	96,564,112.6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5,301,257.38	102,785,322.9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7,779,309.67	47,652,033.9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67,715,646.89</b>	<b>1,885,503,347.92</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807,590.13	14,719,877.34

长期股权投资	72,827,169.81	68,927,878.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1,743.82	904,862.85
投资性房地产	12,524,796.67	8,048,256.34
固定资产	129,516,212.41	145,054,998.40
在建工程	324,254.73	324,25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4,347,798.53	558,978,520.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24,372.00	33,408,997.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883,938.10	830,367,646.05
资产总计	2,908,599,584.99	2,715,870,99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450.00	4,003,493.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688,753.50	2,536,810.00
应付账款	451,793,864.96	493,712,250.46
预收款项	862,947.08	88,772.70
合同负债	272,469,752.74	107,323,362.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0,055.12	1,393,967.99
应交税费	8,566,499.91	6,861,055.93
其他应付款	32,758,704.10	31,555,103.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583.33	5,072,111.11
其他流动负债	25,439,497.07	16,663,858.62
流动负债合计	824,921,107.81	669,210,786.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0,000.00	7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81,123.26	1,348,697.79
递延收益	29,638,482.59	32,978,617.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76,081.46	5,100,533.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365,687.31	114,497,848.95
负债合计	931,286,795.12	783,708,635.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778,009.78	43,538,009.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896,020.02	125,748,912.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0,892,498.93	1,037,184,271.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31,276,528.73	1,883,181,192.79
少数股东权益	46,036,261.14	48,981,16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7,312,789.87	1,932,162,35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08,599,584.99	2,715,870,993.97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辉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1,993,473.43	72,091,248.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870,675.16	262,889,504.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32,000.00	15,305,105.54
应收账款	682,637,907.14	820,085,814.17
应收款项融资	8,653,615.49	9,329,001.86
预付款项	48,614,350.41	32,370,434.43
其他应收款	502,721,923.27	23,013,642.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存货	35,405,150.29	57,516,507.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5,301,257.38	102,796,694.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30,046.45	4,732,428.64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26,860,399.02</b>	<b>1,400,130,380.93</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50,174.60	3,062,461.81
长期股权投资	547,307,282.83	544,179,311.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1,743.82	904,862.85
投资性房地产	11,848,449.12	7,233,839.19
固定资产	95,576,909.70	108,957,811.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700,263.74	65,028,691.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86,246.98	25,980,06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181,070.79	755,347,044.77
资产总计	2,364,041,469.81	2,155,477,425.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942,298.00	
应付账款	390,828,085.15	387,435,101.70
预收款项	837,280.39	63,106.03
合同负债	221,581,416.58	66,759,147.76
应付职工薪酬		787,515.63
应交税费	2,318,913.49	2,345,369.47
其他应付款	41,073,060.01	19,888,66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139,775.48	12,077,460.78
流动负债合计	693,720,829.10	489,356,36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3,904.30	1,182,385.86
递延收益	16,936,602.06	18,564,220.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00,506.36	19,746,606.15
负债合计	711,421,335.46	509,102,971.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714,593.44	44,104,493.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9,896,020.02	125,748,912.00
未分配利润	803,299,520.89	799,811,048.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2,620,134.35	1,646,374,45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64,041,469.81	2,155,477,425.7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16,357,510.20	837,301,141.26
其中：营业收入	716,357,510.20	837,301,141.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9,402,772.21	741,960,099.41
其中：营业成本	515,666,846.32	611,667,911.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66,727.23	4,306,004.14
销售费用	22,435,386.43	21,036,045.12
管理费用	62,412,026.40	62,929,341.94
研发费用	35,176,373.41	40,709,952.22
财务费用	-2,154,587.58	1,310,844.59
其中：利息费用	2,261,840.98	5,171,602.82
利息收入	5,234,579.75	3,902,710.20

加：其他收益	12,558,073.07	17,544,54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3,588.75	8,924,62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4,241.48	4,982,00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61,953.07	11,027,604.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116,445.27	-28,692,847.4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65,065.44	-16,535,275.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7.10	-4,977.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798,235.61	87,604,708.27
加：营业外收入	45,031.15	153,209.00
减：营业外支出	929,146.41	51,072.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14,120.35	87,706,844.28
减：所得税费用	14,268,189.37	11,304,853.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45,930.98	76,401,990.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45,930.98	76,401,990.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690,835.94	74,158,439.95
2.少数股东损益	1,955,095.04	2,243,550.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645,930.98	76,401,99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690,835.94	74,158,439.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5,095.04	2,243,550.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辉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5,829,506.78	546,142,364.73
减：营业成本	250,910,555.23	427,098,967.98
税金及附加	3,083,507.58	2,053,881.27
销售费用	11,694,116.69	11,534,028.83
管理费用	38,345,914.60	39,935,678.76
研发费用	18,507,158.14	23,733,532.24
财务费用	259,896.23	421,518.96
其中：利息费用	64,124.49	693,510.23
利息收入	171,057.85	416,654.85
加：其他收益	6,994,464.22	12,933,152.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73,464.11	37,387,854.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12,921.28	4,953,329.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4,234.72	5,057,010.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79,742.14	-28,599,753.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6,623.14	-6,542,976.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6.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53,640.36	61,596,418.04
加：营业外收入	3.05	56,642.65
减：营业外支出	58,169.41	37,340.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95,474.00	61,615,720.05
减：所得税费用	4,624,393.83	1,016,099.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71,080.17	60,599,620.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71,080.17	60,599,620.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71,080.17	60,599,620.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070,778.31	826,327,771.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16,712.05	6,013,845.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95,670.89	99,033,383.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083,161.25	931,374,999.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8,031,441.31	474,285,226.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454,374.62	82,389,290.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39,032.09	28,443,38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409,269.55	103,582,42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034,117.57	688,700,33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49,043.68	242,674,666.9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7,488,025.14	2,325,796,129.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55,349.15	17,641,244.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0.00	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5,945,284.29	2,343,438,573.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8,841.37	3,630,235.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37,178,181.10	2,501,735,426.2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46.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9,246,268.75	2,505,365,66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300,984.46	-161,927,087.7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165,117,067.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66,521.18	25,629,03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66,521.18	191,996,09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66,521.18	-189,996,098.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76.65	115,34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0,414.69	-109,133,17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99,379.99	218,732,55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09,794.68	109,599,379.99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9,264,638.62	448,719,305.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0,020.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29,373.16	71,042,55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394,011.78	522,271,87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9,607,017.58	370,574,55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528,452.92	41,017,78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96,796.53	10,668,219.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341,550.85	76,749,439.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873,817.88	499,010,00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79,806.10	23,261,877.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0,550,000.00	1,41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81,775.52	42,433,714.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7,932,485.52	1,453,933,714.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3,181.91	3,458,42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4,700,000.00	1,40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473,181.91	1,409,458,42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59,303.61	44,475,28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603,760.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854,233.68	21,109,620.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4,233.68	87,713,381.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54,233.68	-87,713,381.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74,736.17	-19,976,216.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12,972.27	89,189,189.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338,236.10	69,212,972.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3,538,009.78				125,748,912.00		1,037,184,271.01	1,883,181,192.79	48,981,166.10	1,932,162,35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43,538,009.78				125,748,912.00		1,037,184,271.01	1,883,181,192.79	48,981,166.10	1,932,162,35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			4,147,108.02		43,708,227.92	48,095,335.94	-2,944,904.96	45,150,43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690,835.94	81,690,835.94	1,955,095.04	83,645,93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47,108.02		-37,982,608.02	-33,835,500.00	-4,900,000.00	-38,735,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7,108.02		-4,147,108.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5,500.00	-33,835,500.00	-4,900,000.00	-38,735,500.00		
4. 其他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9,900.15				4,147,108.02	3,488,472.15		6,245,68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71,080.17		41,471,08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9,900.15							-1,389,900.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89,900.15							-1,389,900.15
（三）利润分配									4,147,108.02	-37,982,608.02		-33,835,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7,108.02	-4,147,108.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835,500.00		-33,835,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2,714,593.44				129,896,020.02	803,299,520.89		1,652,620,134.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19,688,949.93	765,572,690.15		1,606,076,1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19,688,949.93	765,572,690.15		1,606,076,13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59,962.07	34,238,358.59			40,298,32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599,620.66			60,599,62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59,962.07	-26,361,262.07			-20,301,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59,962.07	-6,059,962.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301,300.00			-20,301,3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710,000.00				44,104,493.59				125,748,912.00	799,811,048.74		1,646,374,454.33

###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南京中电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

本公司由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等七位自然人于 2001 年 1 月 18 日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政福。

2002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0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减至 800 万元，各股东按同比例减持。

2004 年 7 月 7 日，公司股东以共有的“新型高效污水净化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550 万元出资，按约定比例增资，股权结构不变。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350 万元，股东实际出资 1,350 万元。

2005 年 5 月 18 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高性能树脂自动分离装置”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650 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尹志刚、桂祖华、朱来松等六人员按 1:1 的比例向公司增资 500 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500 万元。

2006 年 11 月 18 日，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共有的“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评估作价 1,000 万元，按约定比例对公司增资。同时全体实际出资人一致同意高欣等 27 名公司管理人员和骨干员工以货币 5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000 万元。

2007 年 6 月 28 日，全体出资人同意王政福、周谷平、林慧生、宦国平以货币资金 1,000 万元，等额置换四人以“烟气脱硝稀土催化剂技术”对公司的出资。该次以货币资金出资置换原以技术出资，已经公司 200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办理了本次置换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0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第 10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原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南京中电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7,100 万元，由原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全体股东以原公司 2007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83,567,952.09 元，按 1:0.849608 折合股份，总股本为 7,100 万股。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永会验字（2007）第 0085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0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注册资本由 7,100 万元增至 7,500 万元的决议，增资部分由祁本武等 47 位自然人认缴。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1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87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增加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并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深圳证券交易所 A 股交易代码：300172，A 股简称：中电环保。

2011 年 3 月 16 日，公司更名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仍为王政福。

2012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1 年年末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0,000,000 股。

2014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3 年年末总股本 13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3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9,000,000 股。

2015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4 年年末总股本 169,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38,000,000 股。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更名为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以公司 2015 年年末总股本 33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9,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507,000,000 股。

2018 年 5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8 年 6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增资后，公司总股本由 507,000,000 股增加至 522,200,000 股。

2019年5月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贾阿军等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5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521,950,000股。

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张益等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104,6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本减少至520,845,400股；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21,950,000元变更为520,845,400元。

2020年7月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34,85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办理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调整为520,710,550股，注册资本将调整为520,710,550元。

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与《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1）同意公司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520,710,550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股本156,213,165股，转增股本事宜于2021年5月27日办理完成，公司股本由520,710,550增至676,923,715股；（2）同意公司回购并注销张焯等4名激励对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118,950股，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7月13日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676,923,715元变更为676,804,765元。

2021年7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杨文雯等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4,765股，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9月10日办理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676,804,765元变更为676,710,000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217996411。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政福。

公司经营范围：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工程总承包、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市政公用工程；机电设备安装；高科技产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自动化控制；固废污泥处理；烟气脱硫脱硝处理；建造、安装工程承包，及上述产品的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正常，盈利能力稳定。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没有重大怀疑。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0 万元人民币
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00 万元人民币
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1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联营单位	公司将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 1000 万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联营企业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处置子公司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 金融工具的确认证据和计量方法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财务公司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账款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合同资产	外部客户款项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合同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职工备用金
	保证金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保证金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其他往来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其他往来款项
长期应收款	政府项目	应收政府项目款项
	其他项目	除政府项目组合外的其他款项

## 12、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3、存货

###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库存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长期股权投资

###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6、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23、3.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注：公司在 2005 年 10 月前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为 3%，2005 年 10 月及之后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企业调整固定资产残值比例执行时间的通知》（国税函[2005]883 号）将新购建的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调整为 5%。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18、借款费用

###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9、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0.00	权证注明年限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0.00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按照特许经营合同	直线法	0.00	按照特许经营合同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22、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23、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1)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从事的火电等短周期项目按照合同标的已全部交货完毕并取得客户整体交货验收证明时确认收入；合同标的中具有独立运行功能的成套单元（如两台发电机组中的一组）可在单元整体交货后确认收入。

### (2) 建造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3) BOT、BT 业务合同

**BOT 业务收入：**建设-经营-转移合同项目于建设阶段，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建造完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集团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待本集团取得无条件的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将合同资产转入金融资产核算。

合同规定在建造完成后，本集团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于相关基础设施项目落成后，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BT 业务收入：**对于本集团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6、政府补助

###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确认时点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递延收益的摊销时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其补偿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用于补偿已发生（包括以前期间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当期直接确认；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确认。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政府补助项目已获批且预计收取时点、具体金额明确，在获批当期参照上述原则确认

####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8、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28）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	无	0.00

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5%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5%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5%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5%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25%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1、根据国科发火〔2016〕32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国科发火〔2016〕195号文《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2023年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次认定，自2023年起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子公司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为软件企业，该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优惠。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10号）第二条第（二）项第2目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4、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纳税人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中，符合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增值税额70%的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子公司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发生的污水处理劳务和污泥处理劳务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增值税额的70%即征即退。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和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5、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23年第38号），子公司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享受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15%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通过先进制造业企业认定，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622.68	48,953.56
银行存款	188,373,162.00	109,550,416.43
其他货币资金	9,669,820.58	7,498,490.02
数字货币	10.00	10.00
合计	198,079,615.26	117,097,870.01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5,004.23	420,051.93

履约保证金	1,242,111.98	2,296,956.09
司法冻结	1,795,175.46	4,781,482.00
合同约定使用限制	6,347,528.91	
合计	9,669,820.58	7,498,490.02

注：司法冻结详见节十五、或有事项。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281,375.81	629,645,404.99
其中：		
理财产品	443,281,375.81	629,645,404.99
其中：		
合计	443,281,375.81	629,645,404.99

其他说明：无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950,000.00	11,898,255.5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5,582,000.00	3,406,850.00
合计	20,532,000.00	15,305,105.5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1,582,000.00	100.00%	1,050,000.00	4.87%	20,532,000.00	19,603,361.08	100.00%	4,298,255.54	21.93%	15,305,105.54
其中：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5,582,000.00	72.20%			15,582,000.00	3,406,850.00	17.38%			3,406,850.00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27.80%	1,050,000.00	17.50%	6,000,000.00	16,196,511.08	82.62%	4,298,255.54	26.54%	11,898,255.54
合计	21,582,000.00	100.00%	1,050,000.00	4.87%	20,532,000.00	19,603,361.08	100.00%	4,298,255.54	21.93%	15,305,10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5,58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1,050,000.00	17.50%
合计	21,582,000.00	1,05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4,298,255.54	-3,248,255.54				1,050,000.00
合计	4,298,255.54	-3,248,255.54				1,05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965,426.2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284,114.00
合计		2,249,540.25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0,319,714.68	477,537,365.73
1 至 2 年	245,905,025.12	178,934,562.36
2 至 3 年	101,638,058.67	173,496,361.61

3 年以上	192,095,116.88	172,024,699.45
3 至 4 年	111,126,784.48	73,421,489.89
4 至 5 年	16,828,442.58	39,150,030.46
5 年以上	64,139,889.82	59,453,179.10
合计	859,957,915.35	1,001,992,989.1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60,959.53	3.75%	32,260,959.53	100.00%		46,623,616.49	4.65%	34,469,872.36	73.93%	12,153,744.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7,696,955.82	96.25%	139,038,815.07	16.80%	688,658,140.75	955,369,372.66	95.35%	152,732,979.50	15.99%	802,636,393.16
其中：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827,696,955.82	96.25%	139,038,815.07	16.80%	688,658,140.75	955,369,372.66	95.35%	152,732,979.50	15.99%	802,636,393.16
合计	859,957,915.35	100.00%	171,299,774.60	19.82%	688,658,140.75	1,001,992,989.15	100.00%	187,202,851.86	18.68%	814,790,137.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寿光鲁清石化有限公司	16,200,000.00	12,960,000.00	16,200,000.00	16,200,00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402,581.22	3,701,290.61	1,058,249.22	1,058,249.22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郑州中鑫实业有限公司	6,989,105.17	5,591,284.14	6,989,105.17	6,989,105.17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7,629,264.96	3,814,632.48				
大同华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859,705.14	3,859,705.14	3,859,705.14	3,859,705.14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58,960.00	1,758,960.00				
中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84,000.00	2,784,000.00	2,784,000.00	2,784,00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中石化上海工程有限公司			1,369,900.00	1,369,90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合计	46,623,616.49	34,469,872.37	32,260,959.53	32,260,959.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827,696,955.82	139,038,815.07	16.80%
合计	827,696,955.82	139,038,815.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7,202,851.86	-7,097,139.18	8,745,758.48	60,179.60		171,299,774.60
合计	187,202,851.86	-7,097,139.18	8,745,758.48	60,179.60		171,299,774.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3,814,632.48	货款收回	银行承兑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72,166.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58,960.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45,758.48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179.6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3,905,438.15		83,905,438.15	8.63%	7,787,074.05
江苏中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975,797.86	71,975,797.86	7.40%	359,878.99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63,936,469.81		63,936,469.81	6.57%	4,089,619.65
银川市城市管理局	61,559,329.00		61,559,329.00	6.33%	4,786,628.75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	53,609,906.87		53,609,906.87	5.51%	16,082,972.06

公司					
合计	263,011,143.83	71,975,797.86	334,986,941.69	34.44%	33,106,173.5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 5、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12,636,518.81	7,335,261.43	105,301,257.38	109,045,332.53	6,260,009.55	102,785,322.98
合计	112,636,518.81	7,335,261.43	105,301,257.38	109,045,332.53	6,260,009.55	102,785,322.98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无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636,518.81	100.00%	7,335,261.43	6.51%	105,301,257.38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其中：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12,636,518.81	100.00%	7,335,261.43	6.51%	105,301,257.38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合计	112,636,518.81	100.00%	7,335,261.43	6.51%	105,301,257.38	109,045,332.53	100.00%	6,260,009.55	5.74%	102,785,322.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12,636,518.81	7,335,261.43	6.51%
合计	112,636,518.81	7,335,261.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建造合同已施工未结算资产	1,075,251.88			
合计	1,075,251.8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1,355,146.76	21,212,097.26
合计	21,355,146.76	21,212,097.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无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无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5,968,038.95	
合计	45,968,038.9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无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8)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其他应收款	15,075,290.42	16,060,647.59
合计	16,055,290.42	17,040,647.5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980,000.00	980,000.00
合计	980,000.00	98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组合	10,370,050.50	10,417,365.14
保证金组合	7,935,692.90	10,046,797.00
其他往来组合	8,270,740.17	6,444,373.71
合计	26,576,483.57	26,908,535.8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95,908.03	11,949,832.59
1 至 2 年	3,268,832.11	3,109,833.46
2 至 3 年	1,368,400.00	1,180,147.74
3 年以上	11,343,343.43	10,668,722.06
3 至 4 年	997,233.37	1,153,534.86
4 至 5 年	1,152,734.86	518,800.00
5 年以上	9,193,375.20	8,996,387.20
合计	26,576,483.57	26,908,535.8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1,058.94	3.05%	811,058.94	100.00%	0.00	811,058.94	3.01%	811,058.94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765,424.63	96.95%	10,690,134.21	41.49%	15,075,290.42	26,097,476.91	96.99%	10,036,829.32	38.46%	16,060,647.59
其中：										
备用金组合	10,370,050.50	39.02%	3,106,206.91	29.95%	7,263,843.59	10,417,365.14	38.71%	2,549,711.66	24.48%	7,867,653.48
保证金组合	7,135,692.90	26.85%	2,638,779.77	36.98%	4,496,913.13	9,246,797.00	34.36%	2,773,280.45	29.99%	6,473,516.55
其他往来组合	8,259,681.23	31.08%	4,945,147.53	59.87%	3,314,533.70	6,433,314.77	23.91%	4,713,837.21	73.27%	1,719,477.56
合计	26,576,483.57	100.00%	11,501,193.15	43.28%	15,075,290.42	26,908,535.85	100.00%	10,847,888.26	40.31%	16,060,647.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穆丽新	11,058.94	11,058.94	11,058.94	11,058.9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11,058.94	811,058.94	811,058.94	811,058.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10,370,050.50	3,106,206.91	29.95%
保证金组合	7,135,692.90	2,638,779.77	36.98%
其他往来组合	8,259,681.23	4,945,147.53	59.87%
合计	25,765,424.63	10,690,134.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36,829.32		811,058.94	10,847,888.2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923,316.89			923,316.89
其他变动	-270,012.00			-270,012.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90,134.21		811,058.94	11,501,193.1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不适用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847,888.26	923,316.89			-270,012.00	11,501,193.15
合计	10,847,888.26	923,316.89			-270,012.00	11,501,193.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沂市人民法院	押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5.64%	1,500,000.00
江苏福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807,771.65	1 年以内	3.04%	40,388.58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5 年以上	3.01%	800,000.00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3.01%	40,000.00
上海核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555,000.00	1 年以内	2.09%	27,750.00
合计		4,462,771.65		16.79%	2,408,138.58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 8、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765,867.23	82.32%	14,676,932.03	62.70%
1 至 2 年	4,135,106.90	9.26%	2,380,220.07	10.17%
2 至 3 年	767,853.67	1.72%	986,666.92	4.21%
3 年以上	2,991,448.67	6.70%	5,366,796.68	22.92%

合计	44,660,276.47	23,410,615.70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靖江市中环化机设备有限公司	15,384,160.00	34.45%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70,234.88	11.35%
盖米阀门(中国)有限公司	2,341,734.20	5.24%
青山钢管有限公司	1,354,796.10	3.03%
日东(中国)新材料有限公司	1,275,680.00	2.86%
合计	25,426,605.18	56.93%

其他说明：无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290,549.21		30,290,549.21	40,792,052.29		40,792,052.29
合同履约成本	91,722,685.16		91,722,685.16	55,772,060.35		55,772,060.35
合计	122,013,234.37		122,013,234.37	96,564,112.64		96,564,112.64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无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无

###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64,845,944.46	
预交税金及留抵税额	42,933,365.21	47,652,033.92
合计	507,779,309.67	47,652,033.92

其他说明：无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泗阳城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775,167.20	117,751.67	11,657,415.53	11,775,167.20	117,751.67	11,657,415.53	
邳州市循环经济产业园管委会	8,232,499.60	82,325.00	8,150,174.60	3,093,395.77	30,933.96	3,062,461.81	
合计	20,007,666.80	200,076.67	19,807,590.13	14,868,562.97	148,685.63	14,719,877.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07,666.80	100.00%	200,076.67	1.00%	19,807,590.13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其中：										
合计	20,007,666.80	100.00%	200,076.67	1.00%	19,807,590.13	14,868,562.97	100.00%	148,685.63	1.00%	14,719,877.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	20,007,666.80	200,076.67	1.00%
合计	20,007,666.80	200,076.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0,076.67			200,076.6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076.67			200,076.6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48,685.63	51,391.04				200,076.67
合计	148,685.63	51,391.04				200,076.67

其他说明：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75,049.93		-815,049.93			240,000.00					
小计			575,049.93		-815,049.93			240,000.00					
二、联营企业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7,111,991.93				3,741,246.92							30,853,238.85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847.48				-8,997.88							141,849.60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1,665,038.99				167,042.37							41,832,081.36	

小计	68,927,878.40			3,899,291.41					72,827,169.81
合计	68,927,878.40	575,049.93		3,084,241.48		240,000.00			72,827,169.8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11,743.82	904,862.85
合计	1,711,743.82	904,862.85

其他说明：无

### 14、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15,276,189.42			15,276,189.42
2.本期增加金额	5,126,291.20			5,126,291.2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5,126,291.20			5,126,29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402,480.62			20,402,480.62
<b>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b>				
1.期初余额	7,227,933.08			7,227,933.08
2.本期增加金额	649,750.87			649,750.87
(1) 计提或摊销	487,411.56			487,411.56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2,339.31			162,339.3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877,683.95			7,877,683.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24,796.67			12,524,796.67
2. 期初账面价值	8,048,256.34			8,048,256.3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无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9,516,212.41	145,054,998.40
合计	129,516,212.41	145,054,998.4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期初余额	163,481,408.09	64,253,081.79	4,992,156.46	4,152,876.29	10,251,303.39	247,130,826.02
2.本期增加金额	-236,209.77	183,268.10	70,337.28	-122,186.82	409,785.08	304,993.87
(1) 购置		47,525.85	66,303.56	119,470.12	71,694.34	304,993.8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236,209.77	135,742.25	4,033.72	-241,656.94	338,090.74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7,749,661.94		57,890.59	13,572.03	602,095.52	8,423,220.08
(1) 处置或报废			57,890.59	13,572.03	602,095.52	673,558.1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126,291.20					5,126,291.20
(3) 其他减少	2,623,370.74					2,623,370.74
4.期末余额	155,495,536.38	64,436,349.89	5,004,603.15	4,017,117.44	10,058,992.95	239,012,599.81
<b>二、累计折旧</b>						
1.期初余额	34,654,500.91	51,136,708.98	3,638,418.18	4,059,319.54	8,586,880.01	102,075,827.62
2.本期增加金额	5,249,704.94	2,089,197.62	301,893.89	-417,274.67	912,665.17	8,136,186.95
(1) 计提	5,283,832.35	2,108,921.74	314,199.78	78,403.86	350,829.22	8,136,186.95
(2) 重分类	-34,127.41	-19,724.12	-12,305.89	-495,678.53	561,835.95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62,339.31		54,996.06	12,893.41	485,398.39	715,627.17
(1) 处置或报废			54,996.06	12,893.41	485,398.39	553,287.86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62,339.31					162,339.31
4.期末余额	39,741,866.54	53,225,906.60	3,885,316.01	3,629,151.46	9,014,146.79	109,496,387.40
<b>三、减值准备</b>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115,753,669.84	11,210,443.29	1,119,287.14	387,965.98	1,044,846.16	129,516,212.41
2.期初账面价值	128,826,907.18	13,116,372.81	1,353,738.28	93,556.75	1,664,423.38	145,054,998.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态环境产业创新集聚区项目	58,918,702.48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4,254.73	324,254.73
合计	324,254.73	324,254.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常熟污泥处置项目二期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合计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324,254.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无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无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643,678.38	47,260,300.00		4,901,500.76	1,042,173,567.28	1,164,979,046.42
2.本期增加金额				29,026.55		29,026.55
(1) 购置				29,026.55		29,026.5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152,541.86	33,152,541.86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3,152,541.86	33,152,541.86
4.期末余额	70,643,678.38	47,260,300.00		4,930,527.31	1,009,021,025.42	1,131,855,531.1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240,388.77	47,260,300.00		1,906,543.49	489,845,546.00	553,252,778.26
2.本期增加金额	1,423,220.07			454,911.32	59,991,803.35	61,869,934.74
(1) 计提	1,423,220.07			454,911.32	59,991,803.35	61,869,934.74
3.本期减少金额					33,152,541.86	33,152,541.86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3,152,541.86	33,152,541.86
4.期末余额	15,663,608.84	47,260,300.00		2,361,454.81	516,684,807.49	581,970,171.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747,747.88	52,747,747.88
2.本期增加金额					22,789,813.56	22,789,813.56

(1) 计提					22,789,813.56	22,789,813.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537,561.44	75,537,561.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980,069.54			2,569,072.50	416,798,656.49	474,347,798.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6,403,289.61			2,994,957.27	499,580,273.40	558,978,520.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南京污泥处置项目	25,432,286.02	13,400,000.00	12,032,286.02	2026-2030年	预测期增长率分别为 10%、10%、10%、5%、5%。	稳定期增长率为 0.00%	根据市场预测
深汕污泥处置项目	46,557,527.54	35,800,000.00	10,757,527.54	2026-2029年	预测期增长率分别为 29.45%、10%、10%、-16.67%。	无稳定期	根据市场预测
合计	71,989,813.56	49,200,000.00	22,789,813.5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 1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42,081,430.90					42,081,430.90
合计	42,081,430.90					42,081,430.90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于 2012 年支付人民币 139,0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比例获得的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2,081,430.90 元，确认为与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核电二回路水汽集中监控和化学注入系统、废水处理系统、污泥耦合处理业务的经营性长期资产，包括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7,479,784.81	27,305,909.51	200,643,897.26	31,703,610.30
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6,320,030.52	948,004.58	7,482,505.91	1,122,375.89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9,854,427.75	1,478,164.16	10,722,479.70	1,608,371.96
应付利息	59,583.33	8,937.50	73,798.78	11,069.82
预计负债	1,781,123.26	267,168.49	1,348,697.79	202,304.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40,707.96	276,106.19		
合计	197,335,657.63	30,284,290.43	220,271,379.44	34,647,732.6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504,325.84	4,876,081.46	20,402,134.48	5,100,533.62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3,066,122.81	459,918.43	8,258,232.97	1,238,734.94
合计	22,570,448.65	5,335,999.89	28,660,367.45	6,339,268.5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 税资产	459,918.43	29,824,372.00	1,238,734.94	33,408,997.71
递延所得 税负债	459,918.43	4,876,081.46	1,238,734.94	5,100,533.6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2,780,378.45	87,173,244.41
资产减值准备	88,452,231.81	60,949,738.20
合计	191,232,610.26	148,122,982.61

注：由于控股子公司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91,138.40	

2026 年	2,849,053.65	2,849,053.65	
2027 年	25,269,015.26	29,432,897.22	
2028 年	31,349,910.55	31,349,910.55	
2029 年	21,450,244.59	21,450,244.59	
2030 年	21,862,154.40		
合计	102,780,378.45	87,173,244.41	

其他说明：无

##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527,116.21	1,527,116.21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2,717,008.02	2,717,008.02	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301,387.71	22,244,808.73	抵押	抵押贷款	32,301,387.71	23,387,043.58	抵押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88,332,528.61	118,380,446.73	质押	质押贷款	188,332,528.61	129,142,305.45	质押	质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251,898.18	8,166,667.16	抵押	抵押贷款	10,251,898.18	8,382,051.71	抵押	抵押贷款
货币资金	1,795,175.46	1,795,175.46	资金冻结	账户冻结	4,781,482.00	4,781,482.00	资金冻结	账户冻结
货币资金	6,347,528.91	6,347,528.91	合同约定使用限制	合同约定使用限制				
合计	240,555,635.08	158,461,743.20			238,384,304.52	168,409,890.76		

其他说明：无

## 2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1,450.00	2,001,805.56
保证借款		2,001,687.67
合计	2,001,450.00	4,003,493.2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688,753.50	2,536,810.00
合计	25,688,753.50	2,536,810.00

## 2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51,793,864.96	493,712,250.46
合计	451,793,864.96	493,712,250.46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94,471,417.43	采购合同，未达到付款节点
合计	94,471,417.43	

其他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应付款项 94,471,417.43 元，主要为应付苏州市亘福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南通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众思（北京）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靖江市中环化机设备有限公司、南京华帝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北京百灵天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集团环境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亿德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为我在实施项目的主要原材料款及工程安装款，未到结算期，尚未支付。

###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758,704.10	31,555,103.72
合计	32,758,704.10	31,555,103.72

### (1) 应付利息

无

###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238,132.46	13,120,670.78
押金	9,656,790.70	4,830,994.95
共建房款	13,863,780.94	13,603,437.99
合计	32,758,704.10	31,555,103.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陈秀英	3,334,964.00	未到偿还时间
苏州市亘福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1,660,346.32	未到偿还时间
郑霞红	1,200,959.37	未到偿还时间
无锡天和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未到偿还时间
合计	7,196,269.69	

其他说明：无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862,947.08	88,772.70
合计	862,947.08	88,772.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232,170,915.01	86,524,399.2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40,298,837.73	20,798,963.09
合计	272,469,752.74	107,323,362.37

## 27、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93,967.99	75,445,565.07	76,559,477.94	280,055.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94,114.16	5,894,114.16	
三、辞退福利		60,246.95	60,246.95	
合计	1,393,967.99	81,399,926.18	82,513,839.05	280,055.12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8,614.23	66,435,167.02	67,534,967.24	188,814.01
2、职工福利费		3,231,503.49	3,231,503.49	
3、社会保险费		2,987,473.00	2,987,473.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79,595.42	2,579,595.42	
工伤保险费		146,956.52	146,956.52	
生育保险费		260,921.06	260,921.06	
4、住房公积金	102.00	2,658,165.00	2,658,26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251.76	133,256.56	147,267.21	91,241.11
合计	1,393,967.99	75,445,565.07	76,559,477.94	280,055.1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03,508.74	5,703,508.74	
2、失业保险费		190,605.42	190,605.42	
合计		5,894,114.16	5,894,114.16	

其他说明：无

##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483,414.72	432,385.75
企业所得税	2,395,627.67	5,287,784.41
个人所得税	227,523.45	155,367.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5,776.51	53,167.60
房产税	554,595.45	554,297.29
教育费附加	268,703.82	26,501.16

土地使用税	257,157.50	257,052.50
印花税	3,700.79	94,360.09
其他		139.71
合计	8,566,499.91	6,861,055.93

其他说明：无

##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59,583.33	5,072,111.11
合计	5,059,583.33	5,072,111.11

其他说明：无

##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3,189,956.82	14,015,908.62
未到期商票背书转回	2,249,540.25	2,647,950.00
合计	25,439,497.07	16,663,858.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31、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7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60%-2.95%。

##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000.00	70,000.00
合计	70,000.00	70,000.00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政扶持资金	70,000.00	7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子公司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书, 水务公司自经营之日起, 若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超过十五年, 上列财政扶持资金 7 万元将转为无偿扶持资金, 若水务公司在高新区内注册经营期限不满十五年, 上述财政扶持资金将退还并支付资金占用费。

### 33、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843,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938,123.26	1,348,697.79	
合计	1,781,123.26	1,348,697.79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在各期末, 对已确认销售收入且未过维保期的水处理设备项目, 按照各项目合同金额的 5% 计提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 在项目维保期结束的年度终了, 将该项目对应未使用完毕的缺陷责任修复准备金冲回。

### 34、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978,617.54	2,000,000.00	5,340,134.95	29,638,482.59	
合计	32,978,617.54	2,000,000.00	5,340,134.95	29,638,482.59	

其他说明: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十三五水专项	34,740.00		7,720.00	27,020.00	
省级太湖治理切块苏州专项资金	6,173,143.00		507,999.96	5,665,143.04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循环化改造专项资金	5,408,571.38		457,142.88	4,951,428.50	
新兴产业引导资金	798,915.97			798,915.97	
资源节约循环重点工程项目	2,724,637.78		231,884.04	2,492,753.74	
第五期 333 工程项目资助经费	55,000.00			55,000.00	
2020 省科技成果转化专用款项 (基于管式膜电极的难降解化工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专项))		2,000,000.00	921,585.35	1,078,414.65	
2020 年江宁区工业互联网试点 (示范) 项目首次	2,369,212.16		501,286.00	1,867,926.16	
基于污泥耦合发电的导热干燥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市计划拨款	672,916.58		95,000.04	577,916.54	
基于低低温烟气废热处理脱硫废水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4,122,500.00		582,000.00	3,540,500.00	
登封污水处理	5,556,516.87		232,328.28	5,324,188.59	
南京污泥耦合发电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中央预算内补助	3,562,463.80		303,188.40	3,259,275.40	
HTR-3SO 低碳节能脱硝协同脱硫技术的	500,000.00		500,000.00		

研发					
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2,978,617.54	2,000,000.00	5,340,134.95	29,638,482.59	

###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76,710,000.00						676,710,000.00

其他说明：无

###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3,305,124.12			43,305,124.12
其他资本公积	232,885.66	240,000.00		472,885.66
合计	43,538,009.78	240,000.00		43,778,009.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748,912.00	4,147,108.02		129,896,020.02
合计	125,748,912.00	4,147,108.02		129,896,020.0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为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7,184,271.01	989,387,093.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7,184,271.01	989,387,093.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690,835.94	74,158,439.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47,108.02	6,059,962.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835,500.00	20,301,3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0,892,498.93	1,037,184,271.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无

###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4,759,003.69	510,767,022.12	818,125,020.49	601,505,953.16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4,899,824.20	19,176,120.77	10,161,958.24
合计	716,357,510.20	515,666,846.32	837,301,141.26	611,667,911.40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水环境治理	508,074,280.44	353,626,195.95					508,074,280.44	353,626,195.95
污泥耦合处理	105,680,247.66	88,782,923.90					105,680,247.66	88,782,923.90
烟气治理	91,004,475.59	68,357,902.27					91,004,475.59	68,357,902.27
其他业务	11,598,506.51	4,899,824.20					11,598,506.51	4,899,824.2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707,169,234.56	510,709,889.24					707,169,234.56	510,709,889.24
国外	9,188,275.64	4,956,957.08					9,188,275.64	4,956,957.08
合计	716,357,510.20	515,666,846.32					716,357,510.20	515,666,846.3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08,494,240.04 元, 其中, 625,271,740.39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57,989,214.1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 209,591,469.86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动对价相关信息: 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无

####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5,085.11	588,928.66
教育费附加	1,027,756.15	411,728.95
房产税	2,084,617.65	1,877,793.53
土地使用税	993,889.88	1,024,742.50
车船使用税	6,720.00	6,865.52
印花税	292,433.70	381,254.21
其他	46,224.74	14,690.77
合计	5,866,727.23	4,306,004.14

其他说明：无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39,978,368.29	40,523,071.62
办公费	1,738,609.78	2,033,743.36
汽车使用费	789,032.96	1,049,688.20
审计咨询费	1,984,998.38	1,403,921.54
保险费	176,519.99	177,800.28
业务招待费	6,082,166.76	5,596,549.25
差旅费	1,407,870.98	1,903,126.06
会员费	87,830.19	89,716.98
劳动保护费	246,470.06	260,506.37
维修费	411,857.53	560,603.30
折旧及摊销	8,126,503.44	7,564,153.48
行政收费	475,936.54	497,691.42
其他	905,861.50	1,268,770.08
合计	62,412,026.40	62,929,341.94

其他说明：无

####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5,854,082.59	5,110,949.70
办公费	39,791.33	15,254.42
汽车使用费	226,318.16	60,426.62
翻译咨询费	16,450.00	4,390.56
业务招待费	6,420,045.31	6,092,475.63
差旅费	2,224,230.94	2,374,132.37
维修费	1,920,966.41	1,524,296.00
折旧及摊销	7,911.41	8,449.54
投标费	3,534,213.71	2,712,350.33
外部协作费	2,043,457.86	3,030,443.32
其他	147,918.71	102,876.63
合计	22,435,386.43	21,036,045.12

其他说明：无

###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0,953,344.56	15,356,961.27
人员人工费	20,965,326.18	21,187,496.78
试验费	1,292,422.80	1,297,177.90
折旧与摊销	1,523,018.51	2,115,596.58
其他	442,261.36	752,719.69
合计	35,176,373.41	40,709,952.22

其他说明：无

###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61,840.98	5,171,602.8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5,234,579.75	3,902,710.20
汇兑损益	174,994.10	-304,081.46
其他	643,157.09	346,033.43
合计	-2,154,587.58	1,310,844.59

其他说明：无

###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468,478.79	13,631,581.07
进项税加计抵减	4,026,556.90	3,850,493.8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63,037.38	62,465.34

### 4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75,072.10	11,041,965.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119.03	-14,360.96
合计	4,761,953.07	11,027,604.87

其他说明：无

###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4,241.48	4,982,009.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5,049.9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83,893.74	3,942,611.69
其他	3,880,503.46	
合计	10,273,588.75	8,924,620.99

其他说明：无

####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248,255.54	-3,296,519.4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842,897.66	-25,064,663.8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23,316.89	-331,664.2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1,391.04	
合计	18,116,445.27	-28,692,847.49

其他说明：无

####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2,789,813.56	-25,741,487.90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75,251.88	9,206,212.90
合计	-23,865,065.44	-16,535,275.00

其他说明：无

####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97.10	-4,977.21

####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200.00	84,966.00	200.00
其他	44,831.15	68,243.00	44,831.15
合计	45,031.15	153,209.00	45,031.15

其他说明：无

####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	-------	-------	--------------

			额
对外捐赠	40,000.00	20,000.00	40,000.00
罚款滞纳金	16,932.19	10,106.68	16,932.1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188.81	3,080.53	29,188.81
未决诉讼支出	843,000.00		843,000.00
其他	25.41	17,885.78	25.41
合计	929,146.41	51,072.99	929,146.41

其他说明：无

### 5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08,015.82	13,803,775.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60,173.55	-2,498,921.77
合计	14,268,189.37	11,304,853.60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914,120.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87,118.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79,280.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475.2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7,735.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708.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4,582.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04,697.20
加计扣除的影响	-5,367,732.13
所得税费用	14,268,189.37

其他说明：无

###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87,454.77	3,902,710.20
财政扶持款	4,360,008.07	5,982,119.28
收回投标、履约保障金	59,662,551.35	43,189,662.12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3,220,383.51	3,593,586.05
收回受限资金	3,765,273.19	42,365,305.46
合计	81,395,670.89	99,033,383.1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经费	19,071,516.99	28,650,929.99
业务宣传招待费	12,502,212.07	11,689,024.88
支付投标、履约保证金	57,139,396.31	51,668,767.33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10,698,441.81	8,172,228.05
支付受限资金	8,997,702.37	3,401,476.12
合计	108,409,269.55	103,582,426.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29,246.28	
合计	29,246.2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
合计		1,2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无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3,645,930.98	76,401,990.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48,620.17	45,228,122.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623,598.51	9,233,353.9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1,869,934.74	95,774,46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10	4,977.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188.81	3,080.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61,953.07	-11,027,604.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32,964.33	4,925,723.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73,588.75	-8,924,62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4,625.71	-2,274,46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4,452.16	-224,452.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106,082.36	110,842,761.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466,190.06	-114,187,212.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932,785.01	36,898,554.8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049,043.68	242,674,666.95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8,409,794.68	109,599,379.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599,379.99	218,732,554.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0,414.69	-109,133,174.7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246.28
其中：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29,246.28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46.28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8,409,794.68	109,599,379.99
其中：库存现金	36,622.68	48,953.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8,373,162.00	109,550,416.4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10.00	1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09,794.68	109,599,379.9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866.16
其中：美元	2,399.58	7.0288	16,866.16
应收账款			7,043,598.44
其中：美元	1,002,105.40	7.0288	7,043,598.44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9、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收入	2,540,386.27	
合计	2,540,386.2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 60、其他

PPP 项目合同

1、本企业所称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1）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2）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

合同通常符合下列条件：（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企业非经营性 PPP 项目，通常是政府付费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由可用性付费及运营维护绩效付费组成。可用性付费以市财政部门、审计部门认定的项目公司对本项目的投资额作为基数，以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的合理利润率及折现率作为测算依据。运营维护绩效付费是指政府依据项目公司所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付费。项目公司通过取得运营维护绩效付费以收回项目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利润。

本企业经营性 PPP 项目，通常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社会资本方承担该项目合作期内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通过向政府方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配套管网投资收益和管网运营维护费收回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 PPP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16,798,656.49 元。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10,953,344.56	15,356,961.27
人员人工费	20,965,326.18	21,187,496.78
试验费	1,292,422.80	1,297,177.90
折旧与摊销	1,523,018.51	2,115,596.58
其他	442,261.36	752,719.69
合计	35,176,373.41	40,709,952.2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176,373.41	40,709,952.22

##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无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无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无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 (6) 其他说明

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2) 合并成本

无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 3、反向购买

无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0.00%	增资稀释股权	2025年02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	-575,049.93	50.00%	575,049.93	575,049.93	-575,049.93	资产基础法	

其他说明：

注：原子公司南京中电节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工商变更时更名为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注册资本	主要	注册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	------	----	----	------	------	-----

称		经营地	地		直接	间接	式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水处理、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土壤治理与修复、垃圾堆体修复、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的开发研制、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工程承包、安装调试、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环保与高科技产业投资；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自动化系统、安防系统研发、技术转让；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仪器仪表销售；电力、环保、石化、化工、水处理设备的设计、研发、销售、工程承包、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电力、化工、水处理、固废污泥处理、仪器仪表和自动控制、计算机等设备的研制、开发、工艺设计、制造、系统成套工程、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大丰	大丰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盐城市大丰城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大丰	大丰	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大气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登封	登封	环保技术服务；环保设备研发；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120,000.00	银川	银川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常熟	常熟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环保产业的开发及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南京	南京	生物质利用；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危险废物处理与利用、道路货物运输（以上项目须取得许可或批准后方可经营）；环保产业投资；环保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	5,010,000.00	徐州	徐州	固废处理与利用，环保产业开发，项目管理，环保技术服	100.00%		投资设

(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务,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环保设备研发,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立
中电环保(驻马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驻马店	驻马店	一般固体废物(不含危险废物)处理及利用; 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环保技术的开发、推广;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环保设备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镇江	镇江	生物质利用; 固废危废处理与利用; 道路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 环保技术服务;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深圳	深圳	一般经营项目是: 生物质利用; 污泥处理处置; 固体废物处理与利用; 道路货物运输; 环保产业的开发、投资及项目管理; 环保技术服务;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环保设备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投资设立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贵阳	贵阳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 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 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电力、化工、冶金工业水处理、烟气处理、固废处理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系统集成及销售; 自动控制、计算机软件、仪器仪表研发、设计、系统集成及销售; 清洁能源、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工程总承包, 建筑施工、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及设备运营; 市政公用工程; 市政污水、垃圾处理方案实施, 村镇区域环境综合治理; 供热改造工程; 节能环保工程、咨询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2,700,000.00	常熟	常熟	压力容器(A2级第三类低、中压力容器)、石油化工设备制造; 化工、电厂水处理设备开发、设计、制造; 水处理工程设计、施工及水处理设备部件(绕焊不锈钢滤元、进出水装置、中排装置、水帽)的设计制造; 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1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武汉中电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武汉	武汉	环保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水污染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土壤治理与修复; 再生资源回收与利用(含固体废弃物); 环保工程总承包; 环保设备研发、安装、销售、维修; 机电设备安装; 城市垃圾清运; 环境污染治理; 道路货物运输; 计算机系统集成;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00%		投资设立
南京中电环保水体净化有限公司	45,000,000.00	南京	南京	环保设备、电力设备、化工设备、水处理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自动控制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技术研发及销售; 节能设备、环保设备的技术服务; 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 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78%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302,546.43	4,900,000.00	26,478,460.2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0,435,153.83	1,691,109.03	172,126,262.86	118,088,588.87		118,088,588.87	122,748,621.05	1,765,121.10	124,513,742.15	68,756,775.16	500,000.00	69,256,775.1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889,970.42	8,780,707.00	8,780,707.00	-6,243,349.11	69,152,683.33	3,493,818.91	3,493,818.91	29,979,976.78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研究和试验发展	35.00%		权益法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5,841,601.71	89,592,516.98	158,551,973.64	94,149,781.46
非流动资产	17,815,708.03	12,381,418.55	19,334,504.43	13,555,862.08
资产合计	193,657,309.74	101,973,935.53	177,886,478.07	107,705,643.54
流动负债	105,156,561.65	16,586,912.42	99,553,785.20	22,673,841.40
非流动负债	348,637.08	15,428.49	869,858.77	1,110.33
负债合计	105,505,198.73	16,602,340.91	100,423,643.97	22,674,951.7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8,152,111.01	85,371,594.62	77,462,834.10	85,030,691.8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853,238.85	41,832,081.36	27,111,991.93	41,665,038.9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4,069,061.19	17,064,739.53	131,238,465.87	34,688,619.90
净利润	10,689,276.91	340,902.81	10,570,139.22	4,452,263.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689,276.91	340,902.81	10,570,139.22	4,452,263.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80,000.00	

其他说明：无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15,049.93	
--综合收益总额	-815,049.9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1,849.60	150,847.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997.88	-141,099.92
--综合收益总额	-8,997.88	-141,099.92

其他说明：无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南京中电益源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518,924.55	518,924.55

其他说明：无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 6、其他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978,617.54	2,000,000.00		5,340,134.95		29,638,482.59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978,617.54	2,000,000.00		5,340,134.95		29,638,482.59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水专项	7,720.00	256,770.00
常熟污泥项目	965,142.84	965,142.84
资源节约循环重点工程项目	231,884.04	231,884.04
南京污泥耦合发电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中央预算内补助	303,188.40	303,188.40
旅游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补助款	232,328.28	256,632.08
2020 年度省科技成果转化专用款项（基于管式膜电极的难降解化工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921,585.35	812,057.69
工业互联网项目	501,286.00	501,286.00
基于低低温烟气废热处理脱硫废水技术装备研发及产业化补助	582,000.00	582,000.00
基于污泥耦合发电的导热干燥技术与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市计划拨款	95,000.04	95,000.04

稳岗补贴	282,975.66	84,216.78
纳税大户奖励		50,000.00
职培补贴	4,757.00	11,602.00
污泥增值税即征即退	144,736.25	392,758.53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623,599.52	635,669.98
南京就业服务管理中心社保补贴	133,975.41	134,489.38
2023 年度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奖励		240,000.00
南京市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2023 年智能制造产业园高企新申报企业补贴		50,000.00
联合创新体绩效资金		2,500,000.00
2021 年 3-6 月增值税 30%政府补贴款		181,083.31
南京市江宁区科学技术局（本级）江宁科字（2024）20 号科创载体绩效评价	300,000.00	500,000.00
污水新冠病毒及猴痘病毒检测工作企业奖补资金	7,800.00	15,200.00
2024 年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00,000.00	20,000.00
江宁市监知识产权强市专项费用		300,000.00
南京市江宁区商务局（本级）服务贸易（数字贸易）		147,100.00
2023 年市科技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绩效评估		150,000.00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补助金		70,000.00
江北新区智能制造产业发展管理办公室 2024 年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		2,145,500.00
招用退役士兵抵减增值税	24,000.00	
2024 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奖励资金	1,500,000.00	
2025 年度技术合同成交额奖补	41,500.00	
南京市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025 年江宁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资质兑现项目）专项资金	65,000.00	
江宁开发区财政局 2023 年度认定高企奖励资金	500,000.00	
2022 年度高新区绿色创新项目资金	500,000.00	
合计	8,468,478.79	13,631,581.07

其他说明：无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审计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1,450.00				2,001,450.00	2,001,450.00
应付票据		25,688,753.50				25,688,753.50	25,688,753.50
应付账款		451,819,394.00				451,819,394.00	451,819,394.00
其他应付款		32,758,704.10				32,758,704.10	32,758,704.1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059,583.33				5,059,583.33	5,059,583.33
长期借款			1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517,327,884.93	1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587,327,884.93	587,327,884.93
----	--	----------------	---------------	---------------	---------------	----------------	----------------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003,493.23					4,003,493.23	4,003,493.23
应付票据		2,536,810.00					2,536,810.00	2,536,810.00
应付账款		493,712,250.46					493,712,250.46	493,712,250.46
其他应付款		31,555,103.72					31,555,103.72	31,555,103.72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5,072,111.11					5,072,111.11	5,072,111.11
长期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536,879,768.52	5,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611,879,768.52	611,879,768.52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26,184.10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 517,160.28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无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281,375.81		443,281,375.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281,375.81		443,281,375.81
理财产品		443,281,375.81		443,281,375.81
应收款项融资			21,355,146.76	21,355,146.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1,743.82	1,711,743.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3,281,375.81	23,066,890.58	466,348,266.3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期末根据已获取类似资产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相同及类似资产在非活跃市场上的报价，并以该报价为依据做必要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对江苏水污染防治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公允价值，按照资产基础法进行合理评估。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商业承兑汇票，鉴于应收款项融资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因此可以近似认为期末的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其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摊余成本。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王政福				28.22%	28.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政福。

其他说明：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扬子江生态环境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科技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合肥合意环保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科技公司董事长控制的企业
朱来松	公司董事
王政福	公司董事长
朱士圣	公司董事

其他说明：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京扬子江环境	采购服务	3,207,724.88			13,512,613.17

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及技术服务	41,837,595.81			21,465,208.88
合肥合意环保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347.79			5,752.2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	5,177,493.91	5,825,119.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578,723.07	644,738.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无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年09月18日	2028年09月17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年08月28日	2026年08月27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年07月08日	2026年07月07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年07月18日	2026年07月17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年10月30日	2027年10月29日	否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5年08月22日	2026年08月2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083,488.43	3,322,951.58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收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2,345,415.80	703,624.74	3,045,415.80	609,083.16
应收账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3,611,793.88	2,998,078.78	18,623,228.43	3,181,161.42
预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70,234.8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7,241,606.71	5,664,793.70
应付票据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766,076.00
其他应付款	合肥合意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应付账款	合肥合意环保机电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9,505.00	35,257.21
应付账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0,103,182.12	14,362,035.73
其他应付款	南京扬子江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9,151.00
其他应付款	朱来松	581,390.28	581,390.28
其他应付款	王政福	1,666,681.00	1,666,681.00
其他应付款	朱士圣	1,677,417.80	1,677,417.80

## 7、关联方承诺

无

##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借款性质	金额（本币）	借款日	还款日	备注
短期借款	2,001,450.00	2025-2-24	2026-2-23	抵押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9,583.33	2023-3-1	2026-12-31	质押借款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2023-3-1	2032-12-31	质押借款
合计：	77,061,033.3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结清的银行保函共计 128 笔，保函金额合计为 165,421,667.35 元。

### 2、或有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或有负债

1、南京臣功节能工程有限公司原告诉江苏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连带起诉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27 万元。截止报告日案件已结案，冻结事项已解除。

2、大星众恒(山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就阳城电厂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将本公司作为被告要求支付工程款 362 万元及利息，报告期末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83.63 万元。截止报告日，案件还在一审过程中，相关分包成本已确认，预计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3、宜兴市万盛封头有限公司原告诉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报告期末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8 万元。截止报告日案件已结案，冻结事项已解除。

4、苏州多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原告诉常熟天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连带起诉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2.8 万元。截止报告日案件已结案，冻结事项已解除。

5、江苏清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告诉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报告期末冻结水务公司银行存款 58 万元。截止报告日案件已结案，正在申请解除冻结。

6、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与江苏南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就污泥焚（掺）烧合作项目发生合同纠纷，一审法院判令本公司赔偿损失 83.50 万元及场地占用费，后本公司提起上诉，结合一审判决依据及案件核心争议点判断，本案二审出现重大改判的概率较低，水务公司计提了预计负债 84.30 万元，二审判决后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2）为子公司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对应的授信担保额度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2,273,487.48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604,382.05	1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96,091.72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84,860.00	2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994,455.50	1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850,000.00	10,000,000.00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33,103,276.75	90,000,000.00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无

##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利润分配方案	<p>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690,835.9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147,108.0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80,892,498.93 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3,778,009.78 元。</p> <p>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每股派现金额保持不变，派现总额相应进行调整。</p> <p>截至本次会议日，公司总股本为 676,710,000 股，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67,671,000.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82.84%，实际派发金额以实施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p>

### 3、销售退回

无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8,308,100.87	414,324,932.24
1至2年	176,394,170.87	131,723,931.91
2至3年	77,712,996.11	177,646,190.98
3年以上	136,568,668.73	214,999,729.17
3至4年	90,712,732.06	34,752,854.73
4至5年	6,195,880.85	61,723,610.63
5年以上	39,660,055.82	118,523,263.81
合计	798,983,936.58	938,694,784.3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247,354.39	3.03%	24,247,354.39	100.00%		39,979,911.35	4.26%	27,826,167.22	69.60%	12,153,744.1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4,736,582.19	96.97%	92,098,675.05	11.89%	682,637,907.14	898,714,872.95	95.74%	90,782,802.91	10.10%	807,932,070.04
其中：										
合计	798,983,936.58	100.00%	116,346,029.44	14.56%	682,637,907.14	938,694,784.30	100.00%	118,608,970.13	12.64%	820,085,814.1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寿光鲁清石化有限公司	16,200,000.00	12,960,000.00	16,200,000.00	16,200,000.00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	7,402,581.22	3,701,290.61	1,058,249.22	1,058,249.22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

公司						无法全部收回
郑州中鑫实业有限公司	6,989,105.17	5,591,284.13	6,989,105.17	6,989,105.17	100.00%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全部收回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7,629,264.96	3,814,632.48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58,960.00	1,758,960.00				
合计	39,979,911.35	27,826,167.22	24,247,354.39	24,247,354.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外部客户款项	578,042,284.13	92,098,675.05	15.9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96,694,298.06		
合计	774,736,582.19	92,098,675.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18,608,970.13	6,482,817.79	8,745,758.48			116,346,029.44
合计	118,608,970.13	6,482,817.79	8,745,758.48			116,346,029.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辽宁大唐国际阜新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758,960.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172,166.00	货款收回	银行存款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渭河彬州化工有限公司	3,814,632.48	货款收回	银行承兑	收款期内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745,758.48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	83,905,438.15		83,905,438.15	10.50%	7,787,074.05

公司					
江苏中兴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975,797.86	71,975,797.86	9.01%	359,878.99
吴江市盛泽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63,936,469.81		63,936,469.81	8.00%	4,089,619.65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1,962,466.55		61,962,466.55	7.76%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55,336,950.27		55,336,950.27	6.93%	
合计	265,141,324.78	71,975,797.86	337,117,122.64	42.20%	12,236,572.69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80,000.00	980,000.00
其他应收款	501,741,923.27	22,033,642.30
合计	502,721,923.27	23,013,642.30

### （1）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无

### （2）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环保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980,000.00	980,000.00
合计	980,000.00	98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94,359,999.00	12,309,999.00
备用金	2,922,283.65	3,788,826.99
保证金	7,037,643.40	9,654,197.00
其他往来款	1,070,351.14	148,910.18
合计	505,390,277.19	25,901,933.1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7,546,264.07	17,127,806.17
1 至 2 年	1,003,131.75	1,758,731.26
2 至 3 年	48,400.00	182,647.74
3 年以上	6,792,481.37	6,832,748.00
3 至 4 年	9,733.37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6,782,748.00	6,782,748.00
合计	505,390,277.19	25,901,933.1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0,000.00	0.16%	800,000.00	100.00%	0.00	800,000.00	3.09%	80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4,590,277.19	99.84%	2,848,353.92	0.56%	501,741,923.27	25,101,933.17	96.91%	3,068,290.87	12.22%	22,033,642.30
其中：										
合计	505,390,277.19	100.00%	3,648,353.92	0.72%	501,741,923.27	25,901,933.17	100.00%	3,868,290.87	14.93%	22,033,642.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组合	2,922,283.65	110,152.19	3.77%
保证金组合	6,237,643.40	2,588,952.77	41.51%
关联方组合	494,359,999.00		
其他往来组合	1,070,351.14	149,248.96	13.94%
合计	504,590,277.19	2,848,353.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68,290.87		800,000.00	3,868,290.8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19,936.95			-219,936.9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48,353.92		800,000.00	3,648,353.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868,290.87	-219,936.95				3,648,353.92
合计	3,868,290.87	-219,936.95				3,648,353.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487,250,000.00	1 年以内	96.41%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500,000.00	5 年以上	0.69%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3,109,999.00	1 年以内	0.62%	
新沂市人民法院	押金	1,500,000.00	5 年以上	0.30%	1,500,000.00
江苏福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807,771.65	1 年以内	0.16%	40,388.58
合计		496,167,770.65		98.18%	1,540,388.5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96,590,113.02	22,110,000.00	474,480,113.02	498,140,113.02	22,860,000.00	475,280,113.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2,827,169.81		72,827,169.81	68,899,198.60		68,899,198.60
合计	569,417,282.83	22,110,000.00	547,307,282.83	567,039,311.62	22,860,000.00	544,179,311.62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中电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35,119,943.66						135,119,943.66	
南京中电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2,400,169.36						22,400,169.36	
登封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江苏联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银川中电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62,120,000.00						62,120,000.00	
中电环保（常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中电环保（镇江）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340,000.00						1,340,000.00	
中电环保（徐州）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660,000.00						3,660,000.00
南京中电环保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15,750,000.00		750,000.00				15,000,000.00
中电环保（深汕特别合作区）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3,450,000.00						3,450,000.00
贵阳中电环保科技	5,100,000.00						5,100,000.00	

有限公司									
中电环保 (驻马店)生物 能源有限 公司	20,800,000.00				8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中电 环保有限 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南京中电 益源环境 修复有限 公司				1,150,099.86				-1,150,099.86	
合计	475,280,113.02	22,860,000.00	1,150,099.86	1,550,000.00				-1,150,099.86	474,480,113.02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b>一、合营企业</b>												
南京中电 益源环境 修复有限 公司					-815,049.93		240,000.00				575,049.93	
小计					-815,049.93		240,000.00				575,049.93	
<b>二、联营企业</b>												
南京环保 产业创新 中心有限 公司	27,111,991.93				3,741,246.92							30,853,238.85
南京扬子 江生态环 境产业研 究院有限 公司	150,847.48				-8,997.88							141,849.60
南京扬子 江环境集 团有限公 司	41,636,359.19				195,722.17							41,832,081.36
小计	68,899,198.60				3,927,971.21							72,827,169.81
合计	68,899,198.60				3,112,921.28		240,000.00				575,049.93	72,827,169.8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9,706,864.92	249,454,493.28	535,899,637.05	423,499,024.19
其他业务	6,122,641.86	1,456,061.95	10,242,727.68	3,599,943.79
合计	345,829,506.78	250,910,555.23	546,142,364.73	427,098,967.9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水环境治理	337,476,815.49	249,454,493.28					337,476,815.49	249,454,493.28
污泥耦合处理	57,419.16	0.00					57,419.16	0.00
烟气治理	2,172,630.27	0.00					2,172,630.27	0.00
其他业务	6,122,641.86	1,456,061.95					6,122,641.86	1,456,061.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345,825,011.21	250,908,902.13					345,825,011.21	250,908,902.13
国外	4,495.57	1,653.10					4,495.57	1,653.10
合计	345,829,506.78	250,910,555.23					345,829,506.78	250,910,555.2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06,660,344.82 元，其中，480,511,169.46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212,637,243.66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197,870,116.03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0,000.00	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12,921.28	4,953,329.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4,950.0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85,592.75	2,434,525.06
合计	10,273,464.11	37,387,854.56

## 6、其他

无

## 十九、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05,735.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0,143.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645,846.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745,758.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4,926.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943,540.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57,247.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08,740.70	
合计	22,808,638.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集成电路增值税退税	623,599.52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污泥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144,736.25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026,556.90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9%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3.10%	0.09	0.09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